

 合庫金控

 合作金庫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Taiwan Cooperative Bills Finance Corporation

中華民國108年年報
2019 ANNUAL REPORT



刊印日期：中華民國109年4月

➤ **本公司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

發言人：李純芳

職稱：副總經理

電話：(02)2563-1264

電子郵件信箱：cob228@bill.tcfhc.com.tw

代理發言人：陳惠仁

職稱：總稽核

電話：(02)2563-1267

電子郵件信箱：cob165@bill.tcfhc.com.tw

➤ **總公司及分公司之地址及電話**

總公司 地址：台北市南京東路二段 85、87 號 14 樓

電話：(02)2522-1656

分公司 地址：高雄市一心二路 128 號 5 樓之一

電話：(07)331-5568

➤ **股票過戶機構**

名稱：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10366 台北市大同區承德路三段 210 號 B2

網址：<http://www.yuanta.com.tw>

電話：(02) 2586-3117

➤ **信用評等機構**

名稱：澳洲商惠譽國際信用評等股份有限公司臺灣分公司

地址：台北市敦化北路 205 號 13 樓 1306 室

電話：(02)8175-7600

➤ **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

會計師姓名：楊承修

事務所名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址：台北市信義區松仁路100號20樓

網址：<http://www.deloitte.com.tw>

電話：(02)2725-9988

➤ **本公司網址**

<http://www.tcb-bills.com.tw>

目錄 Contents

壹、致股東報告書	2
貳、公司簡介	9
參、公司治理報告	13
肆、募資情形	42
伍、營運概況	46
陸、財務概況	52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管理事項	115
捌、特別記載事項	127

壹、致股東報告書

一、108 年度營業報告

(一)108 年國內外金融環境

108 年全球金融環境受到貿易紛爭不斷與地緣政治緊張局勢拖累，經濟增長呈現放緩趨勢，其中製造業成長動力明顯減弱，為景氣回溫帶來隱憂，所幸受助於全球央行聯手降息救市，扭轉景氣衰退悲觀情緒，迎來全球股、債市呈現同步上揚榮景，美股更創下強勁的年度增長表現。

各主要國家經濟成長以美國連續 11 年經濟擴張，表現最為亮眼，主要成長動能來自聯準會全年降息 3 碼，並結束縮表行動，加上就業持續穩健，支撐消費支出增長，推升房市投資成長；歐元區則仍受困於低成長、低通膨及負利率環境，加上貿易爭端蔓延及英國脫歐議題等衝擊，主要國家製造業疲軟不振，景氣改善有限；日本政府雖施行經濟刺激方案欲提振經濟，但受制於美中貿易紛爭波及、日韓關係不穩及疲軟的全球需求衝擊出口，經濟成長仍欲振乏力；中國持續去槓桿政策，銀行信貸擴張放緩，加以美中貿易摩擦升級，經濟成長速度明顯放緩。

國際貨幣基金（IMF）於 109 年 1 月 20 日將 109 年全球經濟成長率預估值從 3.5% 下修到 3.3%，並認為貿易緊張情勢、地緣政治風險與全球債務問題是否能控制得當將是影響經濟成長率的因素，預期全球經濟前景仍處於脆弱處境。

國內經濟方面，雖國際貿易爭端情勢多變，景氣燈號多呈現黃藍燈，外銷訂單負成長，但隨下半年半導體產業景氣回暖，臺商回臺增加產能對出口之正面效果持續發酵，維繫出口動能，提振出口逐季好轉。主計總處於 109 年 2 月 12 日預估 109 年臺灣經濟成長率為 2.37%，CPI 年增率 0.62%，出口年增率 2.85%。展望 109 年，衡量武漢肺炎疫情將影響全球供應鏈及消費需求，惟國內產出缺口仍呈負值，通膨展望平穩，預期中央銀行將維持政策利率不變，賡續適度寬鬆貨幣政策，維持金融市場穩定。

(二)組織變化情形：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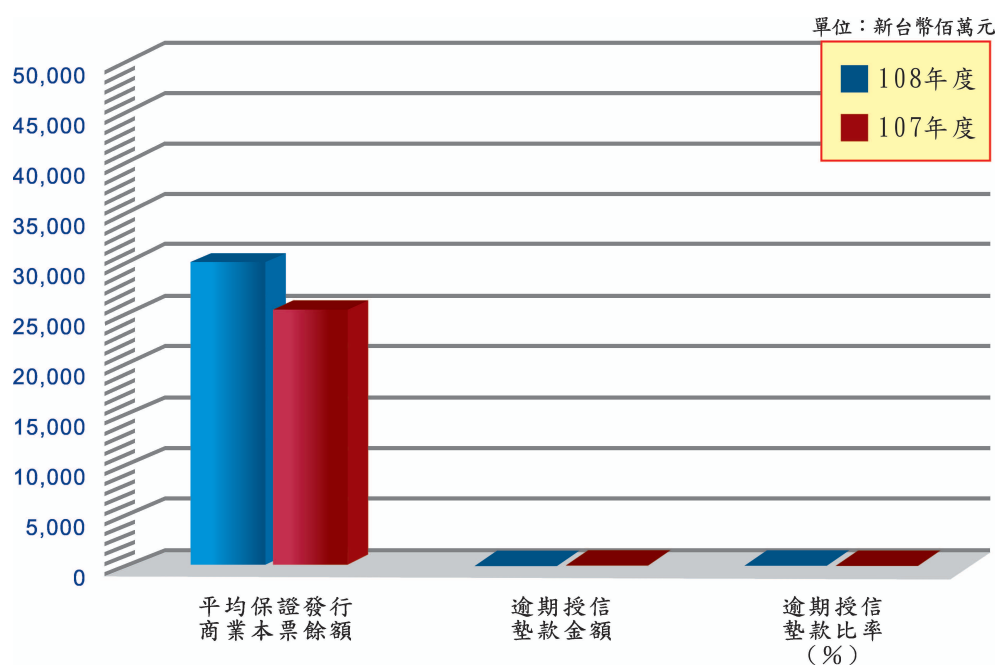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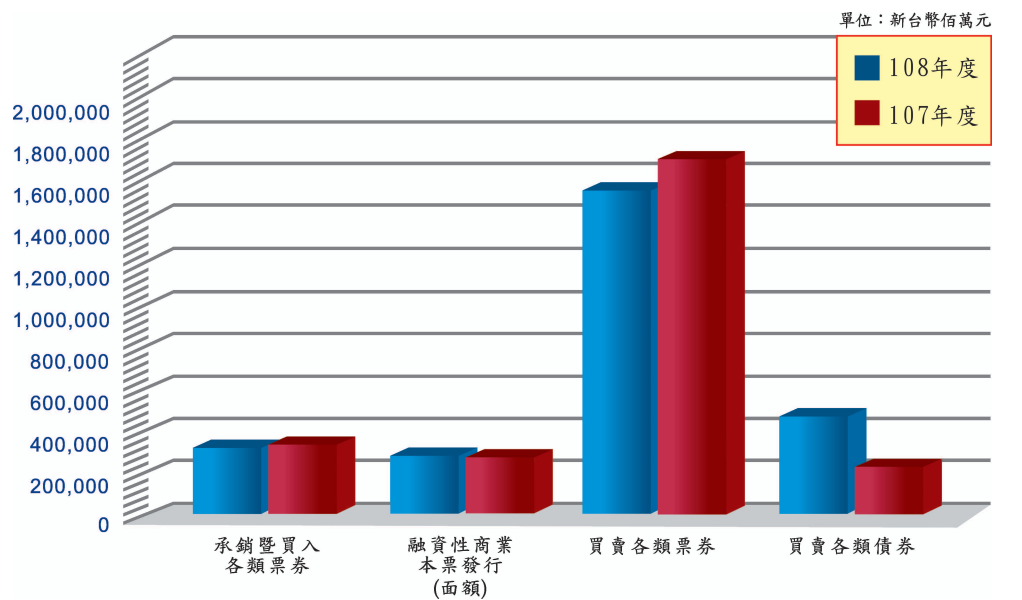
(三)營業計畫及經營策略實施成果

單位：新臺幣佰萬元

項 目	108 年度	107 年度	增減比率(%)
承銷暨買入各類票券	300,779	313,670	-4.11
融資性商業本票發行(面額)	253,078	243,020	4.14
買賣各類票券	1,574,831	1,650,869	-4.61
買賣各類債券	410,506	203,499	101.72
平均保證發行商業本票餘額	28,952	24,666	17.38
逾期授信墊款金額	0	0	0
逾期授信墊款比率(%)	0	0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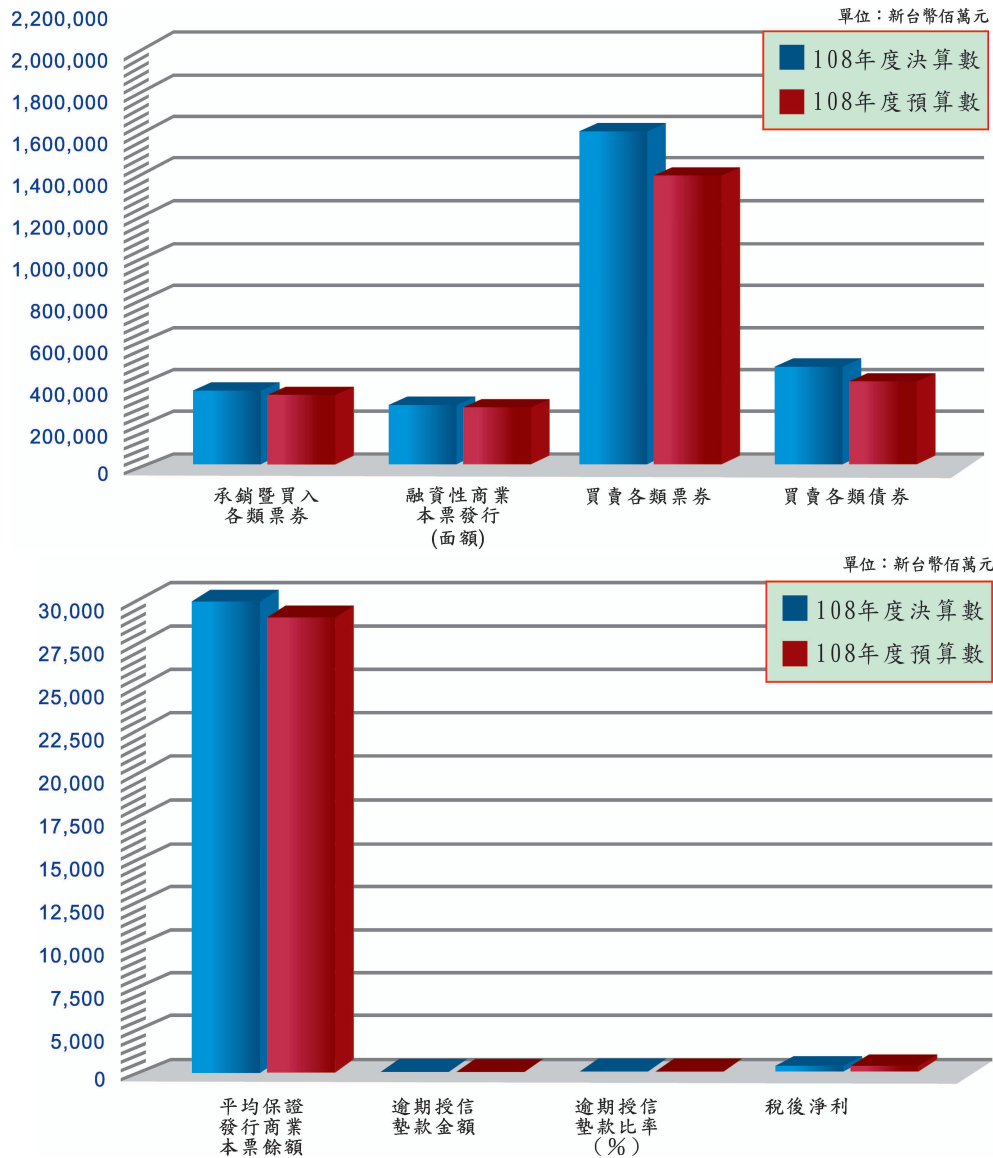
董事長 郭昭良



(四)預算執行情形

單位：新台幣佰萬元

項 目	108 年度決算數	108 年度預算數	達成率(%)
承銷暨買入各類票券	300,779	284,900	105.57
融資性商業本票發行(面額)	253,078	240,900	105.06
買賣各類票券	1,574,831	1,320,000	119.31
買賣各類債券	410,506	380,000	108.03
平均保證發行商業本票餘額	28,952	28,000	103.40
逾期授信墊款金額	0	0	0
逾期授信墊款比率(%)	0	0	0
稅後淨利	474	557	85.10



(五)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	108 年度決算數	項目	108 年度決算數
淨收益	614,640	每股稅後盈餘(元)	1.04
稅前淨利	495,815	資產報酬率(%)	0.93
稅後淨利	473,922	股東權益報酬率(%)	7.28

(六)研究發展狀況：無。

二、109 年度營業計畫概要

(一)經營方針

- 1.優化資產配置，提升資金運用效能。
- 2.審慎管理各項投資組合，優先布局利差較大金融商品部位。
- 3.積極開發票債券客戶，分散資金來源，降低資金成本。
- 4.積極參與衍生性金融商品業務，掌握商機，增加獲利來源。
- 5.強化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作業之風險管理。
- 6.深化產業與客戶關係，提升客戶黏著度。
- 7.擴大開發優質授信客戶，持續汰弱留強。

(二)預期營業目標與其依據

綜觀國內、外經濟情勢及產業環境，預估 109 年度主要營業目標如下：

單位：新臺幣佰萬元

項 目	109 年度預算數
承銷暨買入各類票券	339,450
融資性商業本票發行(面額)	295,650
買賣各類票券	1,600,000
買賣各類債券	430,000
平均保證發行商業本票餘額	31,500

(三)重要經營政策

- 1.積極提升票債券交易量能，擴大市佔率。
- 2.爭取同業合作機會，積極推展商業本票聯合承銷案，擴增票源。
- 3.優先建置收益率較高之金融商品部位，擴大利差，提升收益。
- 4.致力拓展各類型客戶，分散資金來源，降低流動性風險。
- 5.配合主管機關法規開放，積極參與新種業務，建立多元化業務，以增加營收。
- 6.增加票券自保營運量與適時拉高利差，挹注收益。
- 7.優化授信動態管理與即時管控，嚴控授信風險。

(四)未來發展策略

- 1.持續強化票債券核心業務，提升市場競爭力。
- 2.掌握市場資金狀況，有效降低資金流動性風險。
- 3.審慎研判金融情勢變化，妥善控管債券部位及存續年期，降低利率風險。
- 4.善用金控資源，積極推廣票債券業務，增加收入來源，降低資金成本。
- 5.積極規劃新種業務，擴大業務範圍，創造多元獲利。
- 6.結合金控集團整體行銷平台，積極參與金控子公司或金融同業間之聯貸案，發揮綜效，提升收益。

(五)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 1.受外部競爭環境之影響
 - (1)金融同業競價搶食票券發行業務，發行利率不易提升，縮減利差，影響獲利。
 - (2)近年政府債券發行量偏低，金融機構資產配置需求仍高，債券利率彈升幅度有限，加以流動性欠佳，不利交易操作。
- 2.受法規環境之影響

- (1)主管機關增訂票券業短期資金流動性控管限額規定，要求強化充裕資金流動性，較不利擴建長天期投資部位。
 - (2)主管機關增訂非國營事業對同一關係人/同一集團發行免保證商業本票控管限額規定，避免承銷過度集中，有利於免保證承銷業務健全發展。
 - (3)主管機關增訂保險業投資新台幣計價之外幣債券 ETF 及投資國際債券納入國外投資額度計算等相關規定，有利保險業提高國內債市布局比重，延續債市多頭行情，長期有利債市健康發展。
 - (4)為強化票券公司因應房市景氣變化能力與對授信風險承擔能力，金管會業於 108 年 3 月通函票券公司規定其對不動產業保證餘額提存保證責任準備之比率應至少達 1.5%，並於 110 年底前提足。
- 3.受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 (1)銀行業受到流動性覆蓋率規定影響，承作拆款及次級交易態度保守，易造成月底及季底利率波動過大，拉高資金成本，影響獲利。
 - (2)108 年全年外資淨匯入達新台幣約 4,726 億元，創 5 年來新高，充裕金融體系資金水位，降低資金成本上揚壓力。



總經理 謝政雄

三、最近一次之信用評等結果及評等日期

信用評等機構	長期信用 評等等級	評等 展望	短期信用 評等等級	公佈日期
澳洲商惠譽國際信用評等公司	AA+ (tw)	穩定	F1+(tw)	109/3/5

四、感謝與展望

回顧 108 年金融市場，上半年因美中貿易戰升溫及其他政經因素影響，金融市場呈現波動，然隨著全球主要央行續行寬鬆貨幣政策，及美中重啟貿易協商之激勵下，下半年投資信心隨之增溫，本公司順應金融市場情勢並積極掌握行情，另為擴增營運動能與競爭力，辦理盈餘轉增資以有效擴大業務規模，致整體獲利更較前一年度成長。

展望 109 年，金融市場除將面臨全球經濟前景及政治變數等不確定性增加外，突如其來的新冠肺炎疫情衝擊全球各產業，斷鏈效應之影響亦造成經濟與投資環境急速惡化，儘管面對如此嚴峻的挑戰，本公司仍將審慎因應、戮力以赴以維持穩定獲利表現，另將著重企業社會責任之實踐並嚴守相關風險管理政策及各項法令制度規定，奠定績效與風險並重的企業文化。

謹祝

身體健康，萬事如意。

董事長

郭昭良



總經理

謝明令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87 年 5 月 13 日。

二、公司沿革

本公司前身為力華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力華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 (一)86 年初成立籌備處，積極策劃籌備，於 8 月 13 日正式向財政部申請設立許可，成立「力華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 (二)87.01 奉財政部函核准設立，並於同年 4 月 24 日召開第二次發起人會議，收足股款並選任第一屆董事、監察人，同日並召開第一屆第一次董事暨監察人聯席會議，選任常務董事及常駐監察人，並一致推選王令台先生為第一任董事長。
- (三)87.05 取得經濟部核發公司執照。
- (四)87.07 取得台北市政府核發營利事業登記證。
- (五)87.08 取得財政部核發營業執照，總公司於 8 月 28 日開始營業。
- (六)88.08 取得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開辦政府債券自營業務。
- (七)88.10 高雄分公司於 10 月 16 日開始營業。
- (八)88.12 取得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通過盈餘轉增資新臺幣陸仟零伍拾萬元，實收資本額變更為貳拾肆億捌仟伍拾萬元。
- (九)94.09.30 股東臨時會通過，發行甲種記名式特別股，94 年底共募得新臺幣壹億伍佰萬元，實收資本額變更為貳拾伍億捌仟伍佰伍拾萬元。
- (十)96.01.05 因受國內力霸企業集團資金調度失靈發生財務危機，引發同為力霸集團企業之中華商業銀行及本公司發生經營上之流動性風險。主管機關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爰於 96.1.6 日以金管銀(四)字第 09640000111 號函令自 96.1.7 日上午 9 時起，指派國泰世華銀行及合庫銀行接管本公司。
- (十一) 96.09.27 接管小組會議通過辦理減資 258,549,975 股，減資比 99.9999%；再增資發行普通股（以債作股）104,726,917 股。
- (十二) 96.12.03 為減資基準日，減資後實收資本額為 250 元。
- (十三) 96.12.04 為增資基準日，4 家債權銀行以其對本公司債權抵充股份增資後實收資本額增加至 1,047,269,420 元。

合作金庫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 (十四) 96.12.19 召開 96 年度股東臨時會（通過變更公司名稱、修正公司章程、改選董事及監察人等議案）暨終止接管。同日召開第 4 屆第 1 次董事會選舉方清江先生為本公司董事長、委聘郭昭良先生擔任本公司總經理。
- (十五) 96.12.28 金管會核准本公司名稱變更為「合作金庫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 (十六) 97.01.11 經濟部核准本公司變更名稱。
- (十七) 97.03.03 金管會核准本公司遷移至台北市中山區南京東路二段 85、87 號 14 樓。
- (十八) 97.03.06 經濟部核准本公司申請遷址變更。

- (十九) 97.03.31 總公司遷入台北市南京東路二段 85、87 號 14 樓繼續營業。
- (二十) 97.06.05 獲英商惠譽國際信用評等(股)台灣分公司調升本公司各項評等；授予國內短期評等為 F1(twn)、國內長期評等為 A(twn)、國內長期評等的評等展望為『穩定』。
- (二十一) 97.06.11 金管會銀行局核准本公司現金增資新臺幣 15 億元。
- (二十二) 98.01.14 金管會核准麥世明先生為本公司新任代理總稽核。
- (二十三) 98.01.15 金管會核准賴秋吉先生為本公司新任總經理。
- (二十四) 98.03.06 本公司發行新股基準日。
- (二十五) 98.03.17 本公司現金增資 15 億元獲經濟部核准，本公司實收資本總額變更為新臺幣 2,547,269,420 元。
- (二十六) 98.07.21 金管會核准本公司辦理金融債券簽證、承銷、經紀及自營業務。
- (二十七) 98.07.22 英商惠譽信用評等(股)台灣分公司授予本公司國內短期評等為 F1(twn)、國內長期評等為 A(twn)、國內長期評等的評等展望為『穩定』。
- (二十八) 98.08.10 金管會核准本公司增加營業處所自行買賣各種債券業務。
- (二十九) 98.09.01 金管會核准胡光華先生為本公司新任董事長。
- (三十) 99.01.29 金管會核准麥世明先生接任本公司總稽核。
- (三十一) 99.09.20 英商惠譽信用評等(股)台灣分公司授予本公司國內短期評等為 F1(twn)國內長期評等為 A(twn)、國內長期評等的評等展望為『穩定』。
- (三十二) 99.12.30 本公司股東合庫銀行(持股 202,951,571 股，持股比率 79.67%)收購另一股東板信商業銀行(持股 38,429,230 股，持股比率 15.09%)全數股權，並完成交割。收購後合庫銀行持股 241,380,801 股，持股比率 94.76%。
- (三十三) 100.02.09 金管會核准張明哲先生為本公司新任總經理。
- (三十四) 100.06.13 金管會核准林鴻琛先生為本公司新任董事長。
- (三十五) 100.06.24 經股東常會決議通過以股份轉換方式與合庫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合作金庫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共同成立合作金庫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同年 12 月 1 日為股份轉換基準日。
- (三十六) 100.08.25 減資 10 元，本公司實收資本總額變更為新臺幣 2,547,269,410 元。
- (三十七) 100.09.05 英商惠譽國際信用評等(股)公司台灣分公司授予本公司國內短期評等為 F1(twn)、國內長期評等為 A(twn)、國內長期評等的評等展望為『穩定』。
- (三十八) 100.12.01 本公司與合庫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合作金庫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共同成立「合作金庫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 (三十九) 101.01.02 金管會證期局核准本公司高雄分公司恢復政府債券自營業務。
- (四十) 101.02.03 金管會核准本公司高雄分公司辦理金融債及公司債業務。
- (四十一) 101.04.19 證期局核准本公司高雄分公司辦理公司債(不含可轉換公司債)自營業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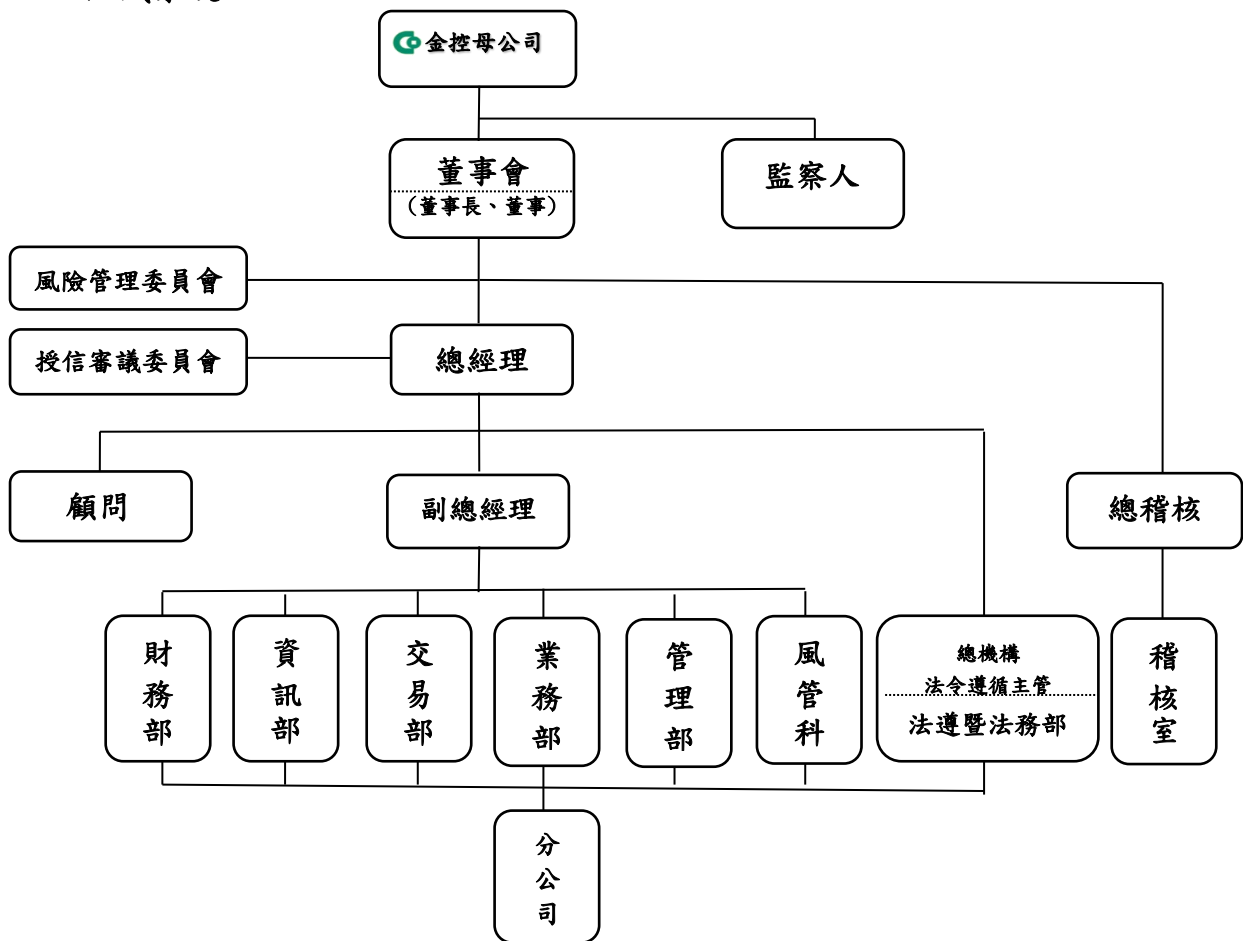
- (四十二) 101.07.03 英商惠譽國際信用評等(股)公司台灣分公司授予本公司國內短期評等為 F1+(tw) 、國內長期評等為 AA(twn) 、國內長期評等的評等展望為『穩定』。
- (四十三) 102.01.21 金管會核准尤錦堂先生為本公司新任董事長。
- (四十四) 102.06.17 金管會核准本公司辦理外幣債券自營及投資業務。
- (四十五) 102.06.21 英商惠譽國際信用評等(股)公司台灣分公司授予本公司國內短期評等為 F1+(tw) 、國內長期評等為 AA(twn) 、國內長期評等的評等展望為『穩定』。
- (四十六) 102.07.01 金管會銀行局核准本公司現金增資新臺幣 10 億元。
- (四十七) 102.07.30 本公司現金增資 10 億元獲經濟部核准，本公司實收資本總額變更為新臺幣 3,547,269,410 元。
- (四十八) 102.10.22 金管會核准唐楚烈先生為本公司新任董事長。
- (四十九) 103.05.19 英商惠譽國際信用評等(股)公司台灣分公司授予本公司國內短期評等為 F1+(tw) 、國內長期評等為 AA(twn) 、國內長期評等的評等展望為『穩定』。
- (五十) 103.07.03 金管會核准林啟瑞先生為本公司新任總經理。
- (五十一) 103.11.28 央行外匯局同意本公司提高外幣風險上限至貳仟零伍拾萬美元整。
- (五十二) 104.03.24 澳洲商惠譽國際信用評等(股)公司台灣分公司授予本公司國內短期評等為 F1+(tw) 、國內長期評等為 AA(twn) 、國內長期評等的評等展望為『穩定』。
- (五十三) 104.12.03 金管會核准陳惠仁先生接任本公司總稽核。
- (五十四) 105.03.22 澳洲商惠譽國際信用評等(股)公司台灣分公司授予本公司國內短期評等為 F1+(tw) 、國內長期評等為 AA(twn) 、國內長期評等的評等展望為『穩定』。
- (五十五) 106.01.18 金管會核准郭昭良先生為本公司新任董事長。
- (五十六) 106.03.09 澳洲商惠譽國際信用評等(股)公司台灣分公司授予本公司國內短期評等為 F1+(tw) 、國內長期評等為 AA+(tw) 、國內長期評等的評等展望為『穩定』。
- (五十七) 107.03.01 澳洲商惠譽國際信用評等(股)公司台灣分公司授予本公司國內短期評等為 F1+(tw) 、國內長期評等為 AA+(tw) 、國內長期評等的評等展望為『穩定』。
- (五十八) 107.04.25 金管會核准謝政雄先生為本公司新任總經理。
- (五十九) 107.06.25 金管會銀行局核准本公司現金增資新臺幣 10 億 22 元。
- (六十) 107.07.24 本公司現金增資 10 億 22 元獲經濟部核准，本公司實收資本總額變更為新臺幣 4,237,877,160 元。
- (六十一) 107.12.14 本公司獲臺灣金融研訓院主辦第九屆「臺灣傑出金融業務菁業獎」最佳票券金融獎首獎。

- (六十二) 108.02.21 澳洲商惠譽國際信用評等(股)公司台灣分公司授予本公司國內短期評等為 F1+(tw)、國內長期評等為 AA+(tw)、國內長期評等的評等展望為『穩定』。
- (六十三) 108.06.27 金管會銀行局核准本公司盈餘轉增資新臺幣 322,832,840 元。
- (六十四) 108.08.06 本公司盈餘轉增資 322,832,840 獲經濟部核准，本公司實收資本總額變更為新臺幣 4,560,710,000 元。
- (六十五) 108.10.31 澳洲商惠譽國際信用評等(股)公司台灣分公司公布本公司國際短期外幣發行人違約評等由 F1 調升至 F1+。
- (六十六) 109.03.05 澳洲商惠譽國際信用評等(股)公司台灣分公司授予本公司國內短期評等為 F1+(tw)、國內長期評等為 AA+(tw)、國內長期評等的評等展望為『穩定』。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109 年 3 月



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如下：

業務部：掌管全公司業務之規劃，營運目標之釐訂，總公司保證案件之徵信、審查、授信控管、催收事項及債權管理等事項，及分公司保證授信業務之督導與管理。

交易部：掌管發行票券之承銷，發行市場及次級市場之推廣。交易、經紀業務之規劃與管理，交易作業規章及手冊之擬訂與修改，債券或短期票券之買賣、背書、經紀，交易業務之推廣，資金調度與管理，拆款經紀業務與顧客諮詢服務等事項，及分公司票、債券交易業務之督導與管理。

財務部：掌管會計、統計、簽證、承銷、出納及會計制度之擬訂、帳務之處理、各帳戶資金之調撥，票、債券、授信擔保品、重要憑證之保管。

管理部：掌管文書、印信、人事、庶務、營繕、財產管理、企劃、公共關係及不屬於其他單位事項。

風管科：辦理有關風險管理政策評估與管理等事項。

法遵暨法務部：綜理督導本公司法令遵循制度與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事宜之規劃、管理及執行。並掌理本公司之法律訴訟及非訟案件處理、契約及各項規章之審閱等有關法務之事項。

資訊部：辦理本公司資訊業務及資訊安全規劃、設計、開發、維護與管理。

稽核室：掌管全公司稽核業務之規劃、執行、管理及追蹤考核事項。

分公司：辦理保證、背書、簽證、承銷、次級市場之自營、經紀交易業務暨市場推廣、諮詢服務等。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董事、監察人

1.董事及監察人資料(一)

職 稱	國籍或 註冊地	姓 名	性 別	選(就)任 日 期	任 期	初次選任 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董事長	台灣	郭昭良 (代表合庫金控公司)	男	106.06.26	至 109.06.25	106.01.05	354,726,941	100	456,071,000	100
董 事	台灣	謝政雄 (代表合庫金控公司)	男	107.03.23	至 109.06.25	107.03.23	354,726,941	100	456,071,000	100
董 事	台灣	張國浩 (代表合庫金控公司)	男	108.10.28	至 109.06.25	108.10.28	354,726,941	100	456,071,000	100
董 事	台灣	徐錫漳 (代表合庫金控公司)	男	107.08.27	至 109.06.25	107.08.27	354,726,941	100	456,071,000	100
董 事	台灣	張尊安 (代表合庫金控公司)	男	107.10.31	至 109.06.25	107.10.31	354,726,941	100	456,071,000	100
監察人	台灣	周賢清 (代表合庫金控公司)	男	108.07.29	至 109.06.25	108.07.29	354,726,941	100	456,071,000	100

註：公司董事長與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最高經理人）為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者，應說明其原因、合理性、必要性及因應措施(例如增加獨立董事

109年3月31日

配偶、未成年子女 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 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 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 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備註 (註)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	-	-	-	美國北卡羅來納大學企業管理研究所 合庫票券金融公司 總經理 合庫證券公司 副總經理 合庫證券公司 總經理	合庫票券金融公司 董事長	-	-	-	
-	-	-	-	東吳大學經濟系 合作金庫銀行高雄、南高雄、五甲分行經理 合作金庫銀行高雄分行協理 合作金庫銀行高屏區債權管理區域中心專門委員 合作金庫銀行南區區域中心專門委員兼副理 合作金庫證券公司副總經理 合作金庫銀行南區區域中心協理	合庫票券金融公司 總經理	-	-	-	
-	-	-	-	輔仁大學金融研究所碩士 合庫銀行復興分行副理 合庫銀行法人金融部副理、授信審查部副理 合庫銀行大溪分行、蘆洲分行、大安分行經理 合庫銀行北市二區區域中心經理、協理 合庫銀行債權管理部協理 合庫銀行人力資源部協理兼合庫金控人資處處長	合庫銀行授信管理 部協理 合眾建築經理股份 有限公司董事	-	-	-	
-	-	-	-	政治大學銀行學系 合庫銀行楊梅分行經理 合庫銀行慈文分行經理 合庫銀行風險管理部協理兼合庫金控風管處處長 合庫銀行財務部協理兼合庫金控財務處處長	合庫金控財務處處 長兼合庫銀行財務 部協理 合庫投信公司 董事	-	-	-	
				政治大學應用數學系 合庫銀行南崁分行副理 合庫銀行台北分行副理 合庫銀行平鎮分行經理 合庫銀行士林分行經理 合庫銀行東桃園分行經理 合庫銀行東桃園分行協理	合庫金控行政處處 長兼合庫銀行行政 管理部協理 合庫證券公司 董事				
-	-	-	-	淡江大學會計學系碩士 合庫銀行會計室初級專員 合庫銀行會計室副科長、科長 合庫銀行會計處科長 合庫銀行會計處副處長 合庫銀行會計部副理、協理	合庫金控公司會計 處處長兼合庫銀行 會計部協理 合庫證券公司 監察人	-	-	-	

席次，並應有過半數董事未兼任員工或經理人等方式)之相關資訊。

2.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08年12月31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持股比例占前十名)	持有比例%
合作金庫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財政部	26.06%
	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	3.78%
	臺灣菸酒股份有限公司	2.26%
	中華民國農會	1.54%
	美商摩根大通銀行台北分行受託保管先進星光基金公司之系列基金先進總和國際股票指數基金投資專戶	1.18%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受託保管挪威中央銀行投資專戶	1.10%
	美商摩根大通銀行台北分行受託保管梵加德集團公司經理之梵加德新興市場股票指數基金投資專戶	1.08%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營業部受託保管 iShares 優勢 MSCI 最小波動新興市場指數股票基金投資專戶	0.93%
	台灣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0.63%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營業部受託保管 iShares 核心新興市場 ETF 投資專戶	0.62%

3.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108年12月31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部(100%)
臺灣菸酒股份有限公司	財政部(100%)
中華民國農會	轄內各縣市農會
台灣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信託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100%)

4.董事及監察人資料（二）

109年3月31日

姓名	條件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												兼任 其他 公開 發行 公司 獨立 董事 家數
		商務、財務、 會計 或公司業務 所須相關科 系之公私立 大專院校講 師以上	法官、檢察官、 律師、會計師或 其他與公司業務 所需之國家考試 及格領有證書之 專門職業及技術 人員	商務、法 務、財務、 會計或公 司業務所 須之工作 經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郭昭良			✓	✓	✓		✓	✓	✓	✓	✓	✓	✓	✓	✓		0
謝政雄			✓				✓	✓	✓	✓	✓	✓	✓	✓	✓		0
徐錫漳			✓	✓			✓	✓	✓	✓	✓	✓	✓	✓	✓		0
張國浩			✓	✓			✓	✓	✓	✓	✓	✓	✓	✓	✓		0
張尊安			✓	✓			✓	✓	✓	✓	✓	✓	✓	✓	✓		0
周賢清			✓	✓			✓	✓	✓	✓	✓	✓	✓	✓	✓		0

註1：欄位多寡視實際數調整。

註2：各董事、監察人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 非為票券金融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票券金融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票券金融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證券交易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票券金融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1)所列之經理人或(2)、(3)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 非直接持有票券金融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持股前五名或依公司法第27條第1項或第2項指派代表人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證券交易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6) 非與票券金融公司之董事席次或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半數係由同一人控制之他公司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但如為票券金融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證券交易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7) 非與票券金融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互為同一人或配偶之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或受僱人(但如為票券金融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證券交易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
- (8) 非與票券金融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5%以上股東(但特定公司或機構如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20%以上，未超過50%，且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證券交易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9) 非為票券金融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審計或最近二年取得報酬累計金額未逾新臺幣50萬元之商務、財務、會計等相關服務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證券交易法或企業併購法相關法令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公開收購審議委員會或併購特別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 (10) 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11)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 (12) 未有公司法第27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二)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公司主管

109年3月31日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備註(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經理	臺灣	謝政雄	男	107.3.23	-	-	-	-	-	-	東吳大學經濟系 合作金庫銀行南區區域中心協理 合作金庫證券公司副總經理 合作金庫銀行南區區域中心專門委員兼副理 合作金庫銀行高屏區債權管理區域中心專門委員 合作金庫銀行高雄分行協理 合作金庫銀行高雄、南高雄、五甲分行經理	-	-	-	-	
副總經理	臺灣	李純芳	女	107.6.28	-	-	-	-	-	-	政治大學財稅系 合作金庫銀行法人金融部研究員 合作金庫銀行新莊分行經理 合作金庫銀行長春分行經理	-	-	-	-	
總稽核	臺灣	陳惠仁	男	104.12.3	-	-	-	-	-	-	國立台北大學國際財務金融研究所 合作金庫票券金融公司交易部協理 中華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固收部資深經理 中華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台中分公司經理 中華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台南分公司副理	-	-	-	-	
交易部協理	臺灣	賴季玲	女	107.6.27	-	-	-	-	-	-	臺灣大學農經研究所 合作金庫銀行南港分行副理 合作金庫銀行財務部一等專案襄理	-	-	-	-	
法遵暨法務部協理	臺灣	吳萬順	男	104.2.2	-	-	-	-	-	-	臺灣大學商學系 合作金庫票券金融公司法遵暨法務部經理 中央銀行副稽核	-	-	-	-	
財務部協理	臺灣	陳德信	男	98.11.16	-	-	-	-	-	-	國立中興大學財稅學系 合作金庫商業銀行會計處高專兼科長 中國農民銀行會計處一等襄理	-	-	-	-	
業務部經理	臺灣	翁克年	男	104.9.24	-	-	-	-	-	-	國立屏東科大農經系 合作金庫銀行信維分行高級辦事員 中國農民銀行寶橋分行辦事員	-	-	-	-	
管理部經理	臺灣	張永清	男	105.12.23	-	-	-	-	-	-	臺灣大學財務金融研究所 合庫票券管理部綜合管理科科長 合庫票券財務部作業科科長 合庫票券風管科風控人員	-	-	-	-	
資訊部代理主管	臺灣	鄧素珍	女	107.3.21	-	-	-	-	-	-	政治大學資訊管理學系 大眾商業銀行資訊技術處核心系統部財務組副理 大眾票券公司領組 國際票券公司高級辦事員	-	-	-	-	
高雄分公司經理	臺灣	吳經變	男	108.7.25	-	-	-	-	-	-	德明商專銀行保險科 花蓮企銀經理 花蓮企銀審查處處長 新光銀行資深專員	-	-	-	-	

註：總經理或相當等級者(最高經理人)與董事長為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者，應說明其原因、合理性、必要性及未來改善措施等相關資訊。

(三) 退休之董事長及總經理回任顧問資訊

108 年度；單位：新臺幣仟元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退休前職務		擔任顧問日期	聘用目的 (註1)	權責劃分 (註1)	酬金 (註2)	酬金占稅後純益之比例(註2、3)
				機構及職稱	退休日期					
顧問	台灣	尤錦堂	男	合作金庫金融控股公司總經理	103.6.20	103.8.1 ~108.7.31	業務需要	襄助推動各項企業政策及經營計畫	927	0.2%
顧問	台灣	林啟瑞	男	合作金庫票券金融公司總經理	106.12.1	106.12.1 ~迄今	業務需要	襄助推動各項企業政策及經營計畫		

註1：依本會一百零二年五月十七日金管銀票字第一〇二四〇〇〇一五六〇號函，票券金融公司對於聘用顧問之依據、目的、聘用程序、權責劃分、報酬給付標準、續聘之考核評估及利益迴避等事項，訂定作業程序，提報董事會通過後，確實執行。

註2：票券金融公司如有第十條第三款第二目情事者，應個別揭露顧問之酬金；餘可選擇採彙總方式揭露酬金及酬金占稅後純益之比例情形。

註3：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四) 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及分派員工酬勞情形

1.一般董事及獨立董事之酬金

108 年度；單位：新臺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A、B、C 及 D 等四項 總額占稅後 純益之比例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 E、F 及 G 等七 項總額占稅後純 益之比例		領取 來自 子公司 以外 投資 事業 或母 公司 酬金				
		報酬(A)		退職退休金 (B)		董事酬勞 (C)		業務執行費 用(D)				薪資、獎金 及特支費等 (E)		退職退休金 (F)		員工酬勞(G)										
		本公司	財務 報告 內 所有 公司	本公司	財務 報告 內 所有 公司	本公司	財務 報告 內 所有 公司	本公司	財務 報告 內 所有 公司	本公司	財務 報告 內 所有 公司	本公司	財務 報告 內 所有 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 報告 內 所有 公司							
董事長	郭昭良																									
一般董事	謝政雄																									
一般董事	林明隆 (註 2)	4,073	4,073	-	-	-	-	885	885	1.05%	1.05%	3,185	3,185	-	-	-	-	-	-	1.72%	1.72%					無
一般董事	張國浩																									
一般董事	徐錫津																									
一般董事	張尊安																									

*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為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提供服務（如擔任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36

*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為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提供服務（如擔任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36

註 1：本公司提供予董事長、總經理車輛使用之設算租金已計入「業務執行費用(D)」欄中，相關資訊詳見第 22 頁附表。

註 2：本公司法人股東合作金庫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108.10.28 改派張國浩先生接替林明隆董事。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H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I
低於 1,000,000 元	合庫金控、林明隆、張國浩、 徐錫津、張尊安、謝政雄	合庫金控、林明隆、張國浩、 徐錫津、張尊安、謝政雄	合庫金控、林明隆、張國浩、 徐錫津、張尊安	合庫金控、林明隆、張國浩、 徐錫津、張尊安
1,000,000 元 (含) ~ 2,000,000 元 (不含)				
2,000,000 元 (含) ~ 3,500,000 元 (不含)			謝政雄	謝政雄
3,5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郭昭良	郭昭良	郭昭良	郭昭良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100,000,000 元以上				
總計	4,958	4,958	8,142	8,142

2. 監察人之酬金

108 年度；單位：新臺幣仟元

職稱	姓名	監察人酬金								A、B、C 及 D 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
		報酬(A)		退職退休金(B)		酬勞(C)		業務執行費用(D)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監察人	潘錫將(註)	-	-	-	-	-	-	96	96	0.02%	0.02%	無
監察人	周賢清											

註：本公司法人股東合作金庫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108.7.29 改派周賢清先生接替潘錫將監察人。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監察人酬金級距	監察人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 D)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E
低於 1,000,000 元	潘錫將、周賢清	潘錫將、周賢清
1,000,000 元(含)~2,000,000 元(不含)		
2,000,000 元(含)~3,500,000 元(不含)		
3,500,000 元(含)~5,000,000 元(不含)		
5,000,000 元(含)~10,000,000 元(不含)		
10,000,000 元(含)~15,000,000 元(不含)		
15,000,000 元(含)~30,000,000 元(不含)		
30,000,000 元(含)~50,000,000 元(不含)		
50,000,000 元(含)~100,000,000 元(不含)		
100,000,000 元以上		
總計	96	96

3.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08 年度；單位：新臺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等(C)		員工酬勞金額(D)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總經理	謝政雄	5,769	5,769	0	0	2,727	2,727	519	-	519	-	1.90%	1.90%	無
副總經理	參世明													
副總經理	李純芳													
總稽核	陳惠仁													

註：本公司提供之座車相關資訊，詳見附表。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E
低於 1,000,000 元	參世明	參世明
1,000,000 元(含)~2,000,000 元(不含)		
2,000,000 元(含)~3,500,000 元(不含)	謝政雄、李純芳、陳惠仁	謝政雄、李純芳、陳惠仁
3,500,000 元(含)~5,000,000 元(不含)		
5,000,000 元(含)~10,000,000 元(不含)		
10,000,000 元(含)~15,000,000 元(不含)		
15,000,000 元(含)~30,000,000 元(不含)		
30,000,000 元(含)~50,000,000 元(不含)		
50,000,000 元(含)~100,000,000 元(不含)		
100,000,000 元以上		
總計	8,723	8,723

附表：108 年度提供董事長、總經理之車輛及設算年租金

單位：新臺幣仟元

職稱	使用人	車輛購買	設算年租金	備註
董事長	郭昭良	—	597	租用
總經理	謝政雄			

註：108 年度董事長、總經理任職期間之給付司機薪資及加班費共計 808 仟元。

4.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108 年度；單位：新臺幣仟元

	職稱 (註 1)	姓名 (註 1)	股票金額 (註 2)	現金金額 (註 2)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 之比例 (%)
經 理 人	副總經理	麥世明	無	1,808	1,808	0.38%
	副總經理	李純芳				
	總稽核	陳惠仁				
	協理	陳德信				
	協理	賴季玲				
	協理	吳萬順				
	經理	翁克年				
	經理	吳宜珍				
	經理	張永清				
	代理主管	鄧素珍				
	經理	李秋哲				

註 1：應揭露個別姓名及職稱，但得以彙總方式揭露獲利分派情形。

註 2：係填列最近年度盈餘分配股東會前經董事會通過擬議分派經理人之員工酬勞金額（含股票及現金），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 3：經理人之適用範圍如下：

- (1) 總經理及相當等級者。
- (2) 副總經理及相當等級等。
- (3) 協理及相當等級者。
- (4) 財務部門主管。
- (5) 會計部門主管。
- (6) 其他有為公司管理事務及簽名權利之人。

註 4：若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有領取員工酬勞（含股票及現金）者，除填列附表一之二，另應再填列表。

(五)最近二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之分析

1.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

本公司 107 年度及 108 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分別占稅後純益 2.85%及 2.78%。

2.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與經營績效之關聯性：

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由股東合作金庫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佔六席），除董事長及董事兼總經理因實際執行公司業務，依本公司相關規定給付合理報酬外，餘董事及監察人僅支付車馬費；本公司副總經理各項酬金配合公司經營績效按本公司相關規定辦理。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

108 年度董事會開會 12 次，董事監察人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列) 席次數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席(列) 席率(%)	備註
董事長	郭昭良 代表：合庫金控公司	12	0	100%	
董事	謝政雄 代表：合庫金控公司	12	0	100%	
董事	徐錫漳 代表：合庫金控公司	12	0	100%	舊任，107.08.27 就任。 應出席次數 12 次
董事	張尊安 代表：合庫金控公司	11	1	92%	舊任，107.10.31 就任。 應出席次數 12 次
董事	林明隆 代表：合庫金控公司	8	2	80%	舊任。107.08.27 就任。 應出席次數 10 次
董事	張國浩 代表：合庫金控公司	1	1	50%	新任，108.10.28 就任。 應出席次數 2 次
監察人	潘錫將 代表：合庫金控公司	7	0	100%	舊任，106.04.24 就任。 應出席次數 7 次
監察人	周賢清 代表：合庫金控公司	5	0	100%	新任，108.07.29 就任。 應出席次數 5 次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 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一) 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					
(二) 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					
二、 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1. 108 年 1 月 24 日第 7 屆第 19 次董事會通過(1)同意兆豐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申請免保證商業本票承銷額度新台幣壹拾億元；庫存及附買回合計限額新台幣伍億元，扣除自行迴避 1 人，經代理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授信審議委員會意見通過。(郭董事長昭良於討論及表決時自行迴避，且依規出具自身利害關係說明書，並委由謝董事政雄代為主持。)(2)同意本公司總經理 107 年度考核清冊案，扣除自行迴避 1 人，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謝董事政雄自行迴避，並依規出具自身利害關係說明書。)					
2. 108 年 5 月 29 日第 7 屆第 23 次董事會通過(1)本公司總經理 108 年度每月薪資數額核定案，扣除自行迴避 2 人，經代理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並依有關規定辦理。(郭董事長昭良及謝董事兼總經理政雄自行迴避，且依規出具本案自身利害關係之說明書，並委由徐董事錫漳代為主持。)(2)本公司董事長 108 年度每月薪資數額核定案，扣除自行迴避 2 人，經代理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並依有關規定辦理。(郭董事長昭良及謝董事兼總經理政雄自行迴避，且依規出具本案自身利害關係之說明書，並委由徐董事錫漳代為主持。)					
3. 108 年 11 月 20 日第 7 屆第 29 次董事會通過(1)同意提報本公司 109 年度稽核計畫，本公司董事 5 人，扣除自行迴避 1 人，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並依有關規定辦理。(為遵循主管機關對於年度稽核計畫內容送董事會討論時應保密之規定，本案列席之經理部門人員基於公司治理原則自行迴避，謝董事兼總經理政雄亦自行迴避，並依規出具本案自身利害關係說明書。)(2)同意提報總公司及高雄分公司 109 年度證券商(櫃檯買賣)稽核計畫，本公司董事 5 人，扣除自行迴避 1 人，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並依有關規定辦理。(為遵循主管機關對於年度稽核計畫內容送董事會討論時應保密之規定，本案列席之經理部門人員基於公司治理原則自行迴避，謝董事兼總經理政雄亦自行迴避，並依規出具本案自身利害關係說明書。)(3)同意合作金庫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申請免保證商業本票承銷額度新臺幣壹拾億元；庫存及附買回限額新臺幣伍億元，本案交易條件不得優於其他同類對象，本公司董事 5 人及監察人 1 人，扣除自行迴避 2 人，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授信審議委員會意見通過。(張董事尊安及周監察人賢清自行迴避，並依規出具本案自身利害關係說明書。)					
三、 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					
無。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或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最近年度董事會開會 12 次(A)，列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列席次數(B)	實際列席率(%) (B/A)	備註
監察人	潘錫將	7	100%	
監察人	周賢清	5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監察人之組成及職責： (一) 監察人與公司員工及股東之溝通情形（例如溝通管道、方式等）。 (二) 監察人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例如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二、監察人列席董事會如有陳述意見，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監察人陳述意見之處理： 108.01.24 第七屆第十九次董事會 報告第二案：為提報本公司 107 年 12 月份財務暨營業概況，謹報請 公鑒。(財務部提案) 潘監察人錫將發言摘要： 本公司 107 年度稅後淨利 4.64 億元，年目標達成率 80.28%，期許 108 年業務部門能積極提升獲利能力，以期順利達成全年預算目標。 決議：洽悉。 討論第卅二案：擬依規出具本公司 107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謹提請 審議。(法遵暨法務部提案) 潘監察人錫將發言摘要： 類似案件可事先參酌其他子公司處理模式辦理，更臻完善。 決議：一、請法遵暨法務部遵依董事意見，本案改列討論事項。 二、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並依有關規定辦理。 108.02.27 第七屆第二十次董事會 報告第二案：為提報本公司 108 年 1 月份財務暨營業概況，謹報請 公鑒。(財務部提案) 潘監察人錫將發言摘要： 檢視 1 月份僅「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已實現損益」該項達成分月目標數，另本年度淨收益預算目標為 7.1 億，即淨收益平均月目標約需達 6 仟萬元，若以 1 月份實際數約 4 仟萬推估，月實際數與目標值恐尚有缺口，因本年度目標甚具挑戰性，期許經理部門廣續努力積極提升獲利，以利 108 年度預算目標之達成。 決議：洽悉。 108.03.20 第七屆第二十一次董事會 報告第二案：為提報本公司 108 年 2 月份財務暨營業概況，謹報請 公鑒。(財務部提案) 潘監察人錫將發言摘要： 截至 2 月份，本公司累計稅前淨利較去年同期減少原因為何？另目前稅前淨利之分月預算達成率為 80.43%相較金控其他子公司為低，有何相關改善措施？ 決議：洽悉。 報告第四案：檢陳本公司 108 年 02 月各項業務法令限額控管執行情形，謹報請 公鑒。(風管科提案) 潘監察人錫將發言摘要： 107 年之財報若經會計師查核後及盈餘轉增資作業完成後，相關業務法定限額之調整預計何時可適用？ 決議：洽悉。 108.04.23 第七屆第二十二次董事會 報告第二案：為提報本公司 108 年 3 月份財務暨營業概況，謹報請 公鑒。(財務部提案) 潘監察人錫將發言摘要：				

依累計損益達成預算比較表所示，前三月手續費淨收益較預算數差異為-25.81%係因保證手續費率較低，請問至三月底保證餘額 294 億中，利率於 1%以下之餘額為何及是否有調整空間？另依報告說明「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淨損益」為-49.32%係因股票獲利減少所致，請問目前股票持有之部位與預算數之差異及未來操作策略為何？

潘監察人錫將發言摘要：

另提醒交易部門留意，帳列 OCI 部位之操作頻率應符合本公司之會計政策。

決議：洽悉。

108.05.29 第七屆第二十三次董事會

報告第二案：為提報本公司 108 年 4 月份財務暨營業概況，謹報請 公鑒。(財務部提案)

潘監察人錫將發言摘要：

檢視綜合損益月報表，在 OCI 部位本年累計已實現損益為 3,235 萬元，另「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損益」為 7,636 萬元，已、未實現損益合計約近 1 億元水準，其中 7,636 萬元之債券未實現損益於未來是否可對盈餘有潛在貢獻？另請問「各項提存」本月回沖 487 萬元，上月提存 498 萬元，兩個月增減差異數近千萬元之主因為何？下半年是否仍有提存之回沖數？

決議：洽悉。

討論第二案：為發放 107 年度普通股現金股利，並訂除息基準日，擬辦理如說明，謹提請審議。(管理部提案)

潘監察人錫將發言摘要：

因現金股利發放依規需發布除息基準日之重訊，本次現金股利僅 77,097 元，來年盈餘配發之現金股利若於一定金額以下，建議經理部門評估是否予以調整不予配發。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並依有關規定辦理。

108.06.25 第七屆第二十四次董事會

報告第二案：為提報本公司 108 年 5 月份財務暨營業概況，謹報請 公鑒。(財務部提案)

潘監察人錫將發言摘要：

感謝經理部門的努力，本公司 5 月淨收益較上月增加 889 萬、成長 20.02%，截至前 5 月年化 ROE 為 6.26%；另金控母公司 108 年第一季年化 ROE 為 7.51%，居金控同業排名之第 14 名，爰期勉經理部門廣續努力提升 ROE，以共同推升金控母公司之 ROE 得與金控同業並駕齊驅。

決議：洽悉。

108.07.25 第七屆第二十五次董事會

報告第二案：為提報本公司 108 年 6 月份財務暨營業概況，謹報請 公鑒。(財務部提案)

潘監察人錫將發言摘要：

檢視綜合損益月報表，利息淨收益較上月減少 500 多萬、成長率為-23.98%，若以目前情況推估，下半年每月利息收入以 1,800 萬估算，則利息淨收益累計數，距離年度預算目標恐逐漸擴大 請問改善計畫為何？

決議：洽悉。

108.08.22 第七屆第二十六次董事會

討論第二案：檢具本公司 108 年度第 2 季財務報告，謹提請 審議。(財務部提案)

周監察人賢清發言摘要：

議程第 113 頁，質抵押資產項目 108 年 6 月 30 日之加總數值有誤，請修正。

決議：一、請財務部遵依監察人意見辦理修正。

二、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並依有關規定辦理。

108.09.19 第七屆第二十七次董事會

報告第二案：為提報本公司 108 年 8 月份財務暨營業概況，謹報請 公鑒。(財務部提案)

周監察人賢清發言摘要：

本公司 1-8 月實現資本利得 1 億 3,391 萬，較預算大幅增加 7,481 萬，亦占整體淨收益 31.94%，惟仍未能補足債票利息收益及保證手續費減少數，致達成率稍有落後，未來請經理部門廣續努力。另外，關於明年度編列預算數，建議請參研同業 ROE 等管理指標，以利合理編製預算。

決議：洽悉。

108.10.24 第七屆第二十八次董事會

報告第三案：為提報本公司 108 年 9 月份財務暨營業概況，謹報請 公鑒。(財務部提案)

周監察人賢清發言摘要：

檢視綜合損益月報表，本月 OCI 部位減少原因為何？

決議：洽悉。

108.11.20 第七屆第二十九次董事會

報告第三案：為提報本公司 108 年 10 月份財務暨營業概況，謹報請 公鑒。(財務部提案)

周監察人賢清發言摘要：

本公司稅前盈餘較去年同期增加 134 萬，惟目前 OCI 部分已實現虧損為 624 萬，請經理部門留意金控母公司新制「子公司經營管理考核辦法」，於計算稅前盈餘將加計此部分之影響性。

決議：洽悉。

108.12.23 第七屆第三十次董事會

討論第二案：為本公司回覆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檢查局「108 年度對本公司一般業務檢查（編號：108S022）」所提續報檢查意見改善事宜之辦理改善情形報告乙份，謹提請 審議。(稽核室提案)

周監察人賢清發言摘要：

請經理部門於所訂期限內完成改善。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並依有關規定辦理。

註：

* 年度終了日前有監察人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實際列席次數計算之。

* 年度終了日前，有監察人改選者，應將新、舊任監察人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監察人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實際列席次數計算之。

(三)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揭露項目

請參閱本公司網站(<http://www.tcb-bills.com.tw>)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票券金融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票券金融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票券金融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二)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三)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		(一) 本公司為合庫金融控股公司100%持股之子公司，有關事宜均依母公司規定辦理。 (二) 本公司對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均瞭解掌握。 (三) 本公司與關係人辦理授信及授信外交易均依金融控股公司法、票券金融管理法、銀行法等相關規定辦理。	無差異。
二、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票券金融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二)上市上櫃票券金融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且將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 (三)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	✓	(一) 本公司尚未設置獨立董事。本公司股份係由合庫金控100%持有，董監事皆為合庫金控指派，重大決策均提報董事會審議；另本公司有設置風險管理委員會、授信審議委員會及人事評審委員會，並由委員會審議相關事宜。 (二) 本公司非上市上櫃票券金融公司，爰未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或其評估方式。 (三) 本公司之簽證會計師係由董事會決議委任，並評估其獨立性。	無差異。
三、票券金融公司是否配置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公司治理人員，並指定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監察人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		本公司已設置公司治理主管，目前公司治理主管係由管理部主管兼任，由管理部彙整、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辦理公司登記及變更登記、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事宜。	無差異。
四、票券金融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		本公司資訊公開，於公司網站提供聯絡人窗口及聯繫電話，可隨時與利害關係人溝通，保持暢通之溝通管道，尊重、維護利害關係人應有權益。	無差異。
五、資訊公開 (一)票券金融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本公司之公司治理資訊？ (二)票券金融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票券金融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三)票券金融公司是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依票券金融管理法及證券交易法相關規定於期限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	✓	(一) 本公司已建立網站(http://www.tcb-bills.com.tw/)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情形，並由專人定期更新。 (二) 本公司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負責對外公開資訊，落實發言人制度。 (三) 本公司均依票券金融管理法及證券交易法規定於期限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並依規辦理半年度財務報告之申報作業。	無差異。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本公司之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利益相關者權益、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董事出席及監察人列席董事會狀況、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票券金融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及社會責任等）：

- 1.員工權益：依據勞動基準法及本公司「員工工作規則」、「員工平時績效考核要點」、「員工考核辦法」、「員工獎懲辦法」等有關規定辦理，並設置「人事評審委員會」，以建立公平考核及獎懲制度，維護員工權益及團體紀律。
- 2.僱員關懷：設置職工福利委員會辦理福利事項；勞工保險、全民健康保險及團體保險、員工婚喪補助、子女教育補助等。
- 3.投資者關係：本公司為合庫金融控股公司100%持股之子公司，唯一投資者為合庫金控。
- 4.利益相關者權益：本公司資訊公開，員工及客戶可透過電話、信件、電子郵件或客訴專線與本公司反應與溝通。
- 5.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本公司除主動提供各項進修資訊予各董事及監察人參酌外，並配合董事及監察人個別意願報名參加相關進修課程；108年度本公司董事、監察人均依規完成應進修時數，其進修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課程名稱	主辦單位	進修時數
董事長	郭昭良	企業策略與關鍵績效指標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3
		企業併購過程之人力資源與併購整合議題探討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3
		亞洲政經景氣研討會	台灣經濟研究院	6
		APG第三輪互相評鑑結果及金融機關之因應說明會	合庫金控	1.5
		證券商高階主管在職訓練研習班	證券公會	7.5
		「2020年台灣及主要國家經濟展望」研討會	台灣綜合研究所	2.5
董事	謝政雄	企業策略與關鍵績效指標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3
		從企業舞弊防制談董事會職能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3
		APG第三輪互相評鑑結果及金融機關之因應說明會	合庫金控	1.5
董事	張尊安	公司治理講堂（第35期）	金融研訓院	3
		APG第三輪互相評鑑結果及金融機關之因應說明會	合庫金控	1.5
		企業舞弊與洗錢防制	公司治理協會	3
董事	徐錫漳	公司治理與董事會運作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3
		APG第三輪互相評鑑結果及金融機關之因應說明會	合庫金控	1.5
		企業策略及關鍵績效指標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3
董事	林明隆	企業面對資訊安全治理之探討—以法律實務為中心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3
		公司治理與企業財務資訊透明度	證券公會	3
		APG第三輪互相評鑑結果及金融機關之因應說明會	合庫金控	1.5
董事	張國浩	董監事背信與特殊背信罪之成立實務案例解析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3
		上市(櫃)公司董事及監察人如何執行職務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3
監察人	潘錫將	APG第三輪互相評鑑結果及金融機關之因應說明會	合庫金控	1.5
監察人	周賢濟	公發公司董事須注意之法律問題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3
		最新稅法變革對企業營運的影響與因應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3
		國內外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相關法令法規暨風險趨勢與態	證券公會	3
		公司資訊之提供-以董事資訊權為核心	公司治理協會	3

- 6.董事出席及監察人列席董事會狀況：均依規定定期出、列席公司董事會。
- 7.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請參閱117頁風險管理事項。
- 8.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依據主管機關及票券公會各項規範，於契約中明訂本公司應遵守契約之規定，消費者可據此主張權利，並於本公司網站設置申訴案件窗口聯絡人，供消費者申訴之用。
- 9.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均依規定辦理投保。
- 10.社會責任：請參閱(五)履行社會責任情形。

七、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未列入受評公司者無需填列）
本公司非屬上市上櫃公司，未列入受評，故無需填列。

(五)履行社會責任情形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是否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註4)		✓	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應尚未對本公司投資人及其他利害關係人產生重大影響，未來規劃適時將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等議題納入風險管理之相關政策或策略。	本公司未上市上櫃
二、是否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向董事會報告處理情形？	✓		本公司社會責任推動由管理部兼辦，主導相關公司治理規範、人事制度規劃、社會公益參與、環保節能措施，並協調各部門皆依其職責配合辦理企業社會責任相關事宜。	本公司未上市上櫃
三、環境議題 (一)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		(一)依照行業特性，主要消耗能源在於辦公室水電與紙張使用，已訂定辦公室管理準則、節約能源實施要點等辦法加以管理及規範。	本公司未上市上櫃
(二)是否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		(二)已採取影印紙回收再利用、重複使用各類信封等措施，並以綠色採購為辦公室用品購置原則，且各項會議均以筆記型電腦取代紙本。	
(三)是否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並採取氣候相關議題之因應措施？	✓		(三)本公司為因應氣候變遷之影響，已訂定「災害緊急應變要點」並依氣候變遷程度陸續評估、檢討修正該要點，以增進本公司防護暨應變能力，適時適地應對氣候變遷可能造成之影響。	
(四)是否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並制定節能減碳、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	✓		(四)本公司依所訂之節約能源實施要點具體落實節能減碳措施；另本公司已統計過去兩年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並規劃自 109 起統計溫室氣體排放量。	
四、社會議題 (一)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		(一)恪守政府相關法規以制定相關管理政策，亦尊重及維護員工基本人權及工作權益。	本公司未上市上櫃
(二)是否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包括薪酬、休假及其他福利等)，並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	✓		(二)皆依本公司「員工福利辦法」、「員工請假辦法」、「員工考核辦法」、「員工酬勞發給辦法」...等規定，辦理員工福利措施並予員工公平考核及獎酬制度，維護員工權益。	
(三)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		(三)辦公室設有門禁管制及保全監護系統，並有專門清潔人員維護公司環境清潔，為員工提供安全、健康及舒適的工作場所，且定期舉行防災演練和安全教育宣導。	
(四)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		(四)針對員工專長及未來擬派工作，為其安排定期在職訓練及相關業務訓練課程，且推動證照制度，鼓勵員工取得相關專業證照，激發員工發展潛能。	
(五)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票券金融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並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		(五)依本公司行業特性及相關法規，訂有「金融消費者保護管理作業要點」等相關作業辦法，並於公司網站設有申訴管道，使申訴程序公開、透明化。	
(六)是否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及其實施情形？	✓		(六)本公司依循母公司合庫金控公司訂定之「供應商管理政策」，要求合作之供應商共同遵守、實踐企業社會責任。	
五、票券金融公司是否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準則或指引，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揭露票券金融公司非財務資訊之報告書？前揭報告書是否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		✓	本公司為合作金庫金融控股公司 100% 持股之子公司，依規定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由金控母公司編製。	本公司未上市上櫃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六、票券金融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定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無。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無。				

註1：運作情形不論勾選「是」或「否」，均應於摘要說明欄位敘明。

註2：票券金融公司已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者，摘要說明得以註明查閱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方式及索引頁次替代之。

註3：非上市上櫃票券金融公司，無須填列「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欄。

註4：重大性原則係指有關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對公司投資人及其他利害關係人產生重大影響者。

(六) 履行誠信經營情形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一)是否制定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政策，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高階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 (二)是否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且至少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 (三)是否於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方案？	✓	✓	(一)是。本公司為合作金庫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下稱合庫金控）百分之百持股之子公司，依合作金庫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誠信經營守則（下稱合庫金控誠信經營守則）第一條第二項後段規定，應適用該守則之規定。 合庫金控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已規定本公司應於內部規章、年報或其他文宣上揭露誠信經營政策，並適時於產品發表會、法人說明會等對外活動上宣示，使供應商、客戶或其他業務相關機構與人員均能清楚瞭解本公司誠信經營理念與規範。另第十八條及第二十五條已規範本公司董事會與高階管理階層應積極落實誠信經營。 (二)是。合庫金控誠信經營守則條文中已訂有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另本公司目前「員工獎懲辦法」中已對員工不當行為訂有懲戒條款。 (三)是。合庫金控誠信經營守則第九條至第十五條已就「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及其他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加以防範規定，另本公司已依同守則第二十四條第二項規定，將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控制制度納入董事會稽核室查核項目，另本公司已建立並公告檢舉信箱，本公司人員若發現有違反誠信經營之情事，得立即向董事會稽核室檢舉。	
二、落實誠信經營 (一)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 (二)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單位，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 (三)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四)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之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依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結果，擬訂相關稽核計畫，並據以查核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遵循情形，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	✓	(一)是。本公司目前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已明訂誠信行為條款，另本公司從事商業活動，交易前會確認交易對象是否有不誠信紀錄（如票信、違約紀錄），防止與有不誠信行為紀錄者進行交易或訂約。 (二)是。本公司董事會稽核室就誠信經營守則之遵循情形及缺失改善辦理情形，於年度「內部控制制度缺失檢討會」向董事報告，並另陳報董事會。 (三)是。合庫金控誠信經營守則第十九條已訂有利益迴避規定，另本公司亦訂有利害關係人相關規範，利害關係人對於有利害關係之事務均應迴避，不得藉其在公司擔任之職位，獲得任何不正當利益。 (四)是。本公司會計制度，係依「票券商會計制度」範本及其他有關法令規章等資料訂定，並依會計事務性質、業務實際情形及發展暨管理上之需要釐訂。內部控制方面已明訂各項業務分別由交易部、業務部及財務部等部門共同完成，藉由不同部門達成相互牽制及勾稽之功能，並藉由各單位之自行查核與稽核單位之內部查核，以達到內控及內稽之目的。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五)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		(五)是。本公司每年均定期舉辦對各部門主管及員工之誠信經營教育訓練。另管理部每年均依規定安排董事參加指定機構之進修課程。	
三、票券金融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票券金融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		(一)是。本公司訂有「員工獎懲辦法」、「檢舉辦法」、「處理檢舉案件作業要點」已就員工舉發或防止舞弊或有損本公司利益之事件，明訂獎勵措施；另本公司已設有檢舉信箱，並以董事會稽核室為受理檢舉及查證單位。	
(二)票券金融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後續措施及相關保密機制？	✓		(二)是。本公司「員工獎懲辦法」、「檢舉辦法」、「處理檢舉案件作業要點」及「人事評審委員會設置細則」已訂有相關調查程序及保密機制。	
(三)票券金融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		(三)是。本公司「檢舉辦法」及「處理檢舉案件作業要點」已訂有對檢舉人之相關保密及保護機制。	
四、加強資訊揭露 票券金融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定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		本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落實情形除揭露於本公司年報外，並於公司網站公告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相關訊息。	
五、票券金融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定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無。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票券金融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票券金融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若有其他有關誠信經營運作之重要資訊，本公司將不定期公告於網站上。				

註1：運作情形不論勾選「是」或「否」，均應於摘要說明欄位敘明。

註2：非上市上櫃票券金融公司，無須填列「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欄。

(七)票券金融公司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之查詢方式：本公司係依照中華民國票券金融商業同業公會訂頒之「票券金融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辦理。

(八)其他足以增進對票券金融公司公司治理運作情形瞭解之重要資訊：已揭露於本公司網站。

(九)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應揭露下列事項

1.內部控制聲明書

合作金庫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謹代表合作金庫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聲明本公司於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08 年 12 月 31 日確實遵循「金融控股公司及銀行業內部控制及稽核制度實施辦法」，建立內部控制制度，實施風險管理，並由超然獨立之稽核部門執行查核，定期陳報董事會及監察人，兼營證券業務部分，並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訂頒「證券暨期貨市場各服務事業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經審慎評估，本年度各單位內部控制及法規遵循情形，均能確實有效執行；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謹 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聲明人

董事長：

郭昭良



(簽章)

總經理：

謝明峰



(簽章)

總稽核：

陳惠仁



(簽章)

總機構

法令遵循主管：

吳萬順



(簽章)

中 華 民 國 109 年 1 月 15 日

合作金庫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制度應加強事項及改善計畫 (基準日：108 年 12 月 31 日)

應 加 強 事 項	改 善 措 施	預定完成改善時間
(無)	(無)	(無)

2.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無。

(十)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違法受處分及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應揭露下列事項：

- 1.負責人或職員因業務上犯罪經檢察官起訴者：無。
- 2.違反法令經金管會處以罰鍰，或依票券金融管理法第五十一條規定準用銀行法第六十一條之一規定處分，或票券金融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其處罰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或符合金管會處理違反金融法令重大裁罰措施之對外公布說明辦法第二條規定者，應列明其處罰內容、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
- 3.因人員舞弊、重大偶發案件（詐欺、偷竊、挪用及盜取資產、虛偽交易、偽造憑證及有價證券、收取回扣、天然災害損失、因外力造成之損失、駭客攻擊與竊取資料及洩露業務機密及客戶資料等重大事件）或未切實執行安全維護工作致發生安全事故等；其各年度個別或合計實際損失逾五千萬元者，應揭露其性質及損失金額：無。
- 4.其他經金管會指定應予揭露之事項：無。

(十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詳如下表。

日期	股東會或董事會	重要決議內容	董監事有無不同意見
108.1.24	第 7 屆第 19 次 董事會	1. 通過修正本公司「員工工作規則」及「職工退休、資遣及撫卹辦法」部分條文。 2. 提報 108 年度資本適足率預估值及風險管理工作計畫。 3. 通過修正本公司「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注意事項」。 4. 通過修正本公司「評估洗錢及資恐風險及相關防制政策」。 5. 通過本公司 107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6. 通過本公司風管科吳經理宜珍辭職案。	無
108.2.27	第 7 屆第 20 次 董事會	1. 陳報本公司 107 年度「資訊安全整體執行情形聲明書」。 2. 陳報本公司 107 年度「資訊作業委託他人處理之執行情形」。 3. 陳報本公司「107 年度落實誠信經營情形報告」。	無
108.3.20	第 7 屆第 21 次 董事會	1. 通過本公司「107 年度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乙份。 2. 通過修正本公司「風險管理	無

		辦法」部分條文。 3. 通過修正本公司「辦理企業發行免保證商業本票作業管理辦法」第五條及第六條條文內容。 4. 通過本公司 107 年度營業報告書、財產目錄及財務報告。 5. 通過委託澳洲商惠譽國際信用評等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辦理信評作業乙案。	
108.4.23	第 7 屆第 22 次 董事會	1. 通過本公司 107 年度決算盈餘分配案。 2. 通過本公司 107 年度經營績效獎金及員工酬勞案。 3. 通過本公司為配合 107 年盈餘分配股票股利辦理盈餘轉增資案。 4. 通過修訂本公司「作業委託他人處理內部作業制度及程序辦法」。 5. 通過本公司委託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辦理 107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查核報告之檢查報告。	無
108.5.29	7 屆第 23 次 董事會	1. 通過本公司 107 年度營業報告。(董事會代行股東會職權案件) 2. 監察人報告本公司 107 年度決算審查經過。(董事會代行股東會職權案件) 3. 通過本公司 107 年員工酬勞核發案。(董事會代行股東會職權案件) 4. 承認本公司 107 年度營業報告書、財產目錄、資產負債表、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董事會代行股東會職權案件) 5. 承認本公司 107 年度決算盈餘分配案。(董事會代行股東會職權案件) 6. 通過本公司為配合 107 年盈餘分配股票股利辦理盈餘轉增資。 7. 通過本公司發放 107 年度普通股現金股利，並訂除息基準日案。 8. 通過修正本公司會計制度。	無

		9. 通過修正本公司「與金融控股公司法之利害關係人授信及交易辦法」第二條、第五條及第七條條文內容。 10. 通過指派管理部張經理永清兼任本公司之公司治理主管。 11. 通過修正本公司交易部「分層負責明細表」部分條文。 12. 通過本公司總經理 108 年度每月薪資數額核定案。 13. 通過本公司董事長 108 年度每月薪資數額核定案。	
108.6.25	第 7 屆第 24 次董事會	1. 陳報本公司投資臺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之 107 年度業務經營及盈虧情形。 2. 通過修正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分條文。 3. 通過訂定本公司「合作金庫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流動性風險管理辦法」。	無
108.7.25	第 7 屆第 25 次董事會	1. 追認修正本公司「債券櫃檯買賣內部控制制度」及「債券櫃檯買賣內部稽核實施細則（含查核明細表）」部分內容。 2. 通過調升業務部吳經變為高雄分公司經理。 3. 通過修正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分條文。（本案為董事會代行股東會職權案件）	無
108.8.22	第 7 屆第 26 次董事會	1. 合庫金控公司於 108 年 7 月 29 日發函改派該公司會計處周處長賢清擔任本公司監察人。 2. 通過本公司「預算編審及執行準則」修正案。 3. 通過本公司 108 年度第 2 季財務報告。 4. 通過修正本公司「員工工作規則」第 60 條及「職工退休、資遣及撫卹辦法」第 9 條條文內容。	無
108.9.19	第 7 屆第 27 次董事會	1. 通過修正本公司「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注意事項」。 2. 通過修正本公司「評估洗錢	無

		及資恐風險及相關防制政策」。 3. 通過修正本公司「監督控管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法令遵循暨計畫執行標準作業程序」第一條相關引用法源。 4. 通過修正本公司「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資訊分享政策及程序」第十一條內容。 5. 通過修正本公司「辦理資恐制裁對象資產凍結及通報作業標準」條文內容。	
108.10.24	第 7 屆第 28 次 董事會	1. 陳報合庫金控公司法人代表謝政雄先生延任本公司董事兼總經理職務，任期至本屆董監任期屆滿改派為止。 2. 陳報本公司 108 年「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風險評估報告」暨「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計畫」。 3. 通過修正本公司「風險管理辦法」部分條文。 4. 通過修正本公司薪資管理辦法之「用人薪資表」。	無
108.11.20	第 7 屆第 29 次 董事會	1. 合庫金控公司於 108 年 10 月 28 日發函改派合作金庫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授信管理部張協理國浩擔任本公司董事。 2. 陳報本公司 108 年內部控制制度缺失檢討會會議紀錄乙份。 3. 通過本公司 109 年度稽核計畫。 4. 通過總公司及高雄分公司 109 年度證券商(櫃檯買賣)稽核計畫。 5. 通過本公司 109 年度續委任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楊承修會計師辦理財務報告查核簽證等工作。 6. 通過本公司 109 年度預算書一冊。 7. 通過訂定本公司 109 年度資本適足率及各項金融商品部位限額。	無

		8. 通過修正本公司「風險管理委員會設置辦法」部分條文。 9. 通過修訂本公司「作業委託他人處理內部作業制度及程序辦法」。 10. 通過修正本公司「辦理外幣債券自營及投資處理程序」部分條文內容。 11. 通過修正本公司「資金調度管理辦法」部分條文內容。 12. 通過續聘林啟瑞君擔任本公司顧問案。	
108.12.23	第 7 屆第 30 次 董事會	1. 通過訂定本公司 109 年度法令遵循計畫。 2. 通過廢止本公司「辦理現金增資員工認購股票作業準則」。 3. 通過修正本公司「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處理程序」部分條文內容。 4. 通過修正本公司「從事固定或約定利率商業本票業務處理程序」部分條文內容。 5. 通過修正本公司「行業別授信限額表」部分內容。 6. 通過修訂本公司稽核室「分層負責明細表」部分內容。	無
109.1.15	第 7 屆第 31 次 董事會	1. 陳報本公司 108 年度公平待客原則執行情形。 2. 通過本公司 108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3. 通過修正本公司「經營績效獎金及員工酬勞提撥準則」第七條條文內容。 4. 通過廢止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本案為董事會代行股東會職權案件) 5. 通過本公司總經理 108 年度考核清冊乙份。	無
109.2.20	第 7 屆第 32 次 董事會	1. 陳報本公司「108 年度落實誠信經營情形報告」。 2. 陳報本公司 108 年度「資訊作業委託他人處理之執行情形」。 3. 陳報本公司 108 年度「資訊安全整體執行情形聲明書」。 4. 通過修訂本公司「金融商品投資及自營要點」。	無

109.3.19	第 7 屆第 33 次 董事會	1. 通過本公司「108 年度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乙份。 2. 通過本公司 108 年度營業報告書、財產目錄及財務報告。	無
----------	--------------------	--	---

(十二)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記錄或書面聲明者：無。

(十三)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與財務報告有關人士(包括董事長、總經理、財務主管、會計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及公司治理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彙總表：無。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會計師公費資訊級距表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期間	備 註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楊承修	108/01/01-108/12/31	無

單位：新臺幣仟元

金額級距 \ 公費項目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 計
1	低於 2,000 千元	1,900	592	2,492
2	2,000 千元 (含) ~ 4,000 千元			
3	4,000 千元 (含) ~ 6,000 千元			
4	6,000 千元 (含) ~ 8,000 千元			
5	8,000 千元 (含) ~ 10,000 千元			
6	10,000 千元 (含) 以上			

(一) 給付簽證會計師、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之非審計公費占審計公費之比例達四分之一以上者：

單位：新臺幣仟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會計師查核期間	備 註
			制度設計	工商登記	人力資源	其他	小計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楊承修	1,900				592	592	108/01/01-108/12/31	非審計公費係辦理財務報告公告申報檢查表公費、盈餘轉增資案、個人資料保護專案、稅務復查等服務。

(二) 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給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無。

(三) 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以上者：無。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無。

六、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應揭露其姓名、職稱及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期間：無。

七、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依票券金融管理法第十條規定應申報股權者，其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無。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無。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公司主管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及綜合持股比例

單位：股；％

轉投資事業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公司主管及票券金融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臺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	629,982	0.17%			629,982	0.17%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應記載下列事項

(一)股本來源

單位：新臺幣元；股

年 月	發行 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 註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本來源	其 他
87.05.13	10	242,000,000	2,420,000,000	242,000,000	2,420,000,000	設 立	-
89.01.19	10	248,050,000	2,480,500,000	248,050,000	2,480,500,000	盈餘轉增資 60,500,000	-
95.01.26 (私 募)	10	348,050,000	3,480,500,000	258,550,000	2,585,500,000	私募特別股 105,000,000	95.01.26 經授商字第 09501017950 號
96.12.03	10	348,050,000	3,480,500,000	25	250	減 資	96.11.06 金管銀(四)字第 09600475930 號
96.12.04	10	348,050,000	3,480,500,000	104,726,942	1,047,269,420	增 資	96.11.06 金管銀(四)字第 09600475930 號
98.03.17	10	348,050,000	3,480,500,000	254,726,942	2,547,269,420	增 資 1,500,000,000	97.06.11 金管銀(四)字第 09700221610 號
100.08.25	10	348,050,000	3,480,500,000	254,726,941	2,547,269,410	特別股減資 10	100.07.08 金管銀票字第 10000230380 號
102.07.19	10	500,000,000	5,000,000,000	354,726,941	3,547,269,410	增 資 1,000,000,000	102.07.01 金管銀控字第 10200173431 號
107.07.02	14.48	500,000,000	5,000,000,000	423,787,716	4,237,877,160	增 資 1,000,000,22	107.06.25 金管銀控字第 10702124321 號
108.07.05	10	500,000,000	5,000,000,000	456,071,000	4,560,710,000	增 資 322,832,840	108.06.27 金管銀控字第 10802108410 號

單位：股

股 份 種 類	核 定 股 本			備 註
	流通在外股份	未 發 行 股 份	合 計	
普通股	456,071,000	43,929,000	500,000,000	未公開發行

(二)股東結構

109年3月31日

股東 結構 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 人	外國機構 及外人	合 計
人 數	-	1	-	-	-	1
持有股數(股)	-	456,071,000	-	-	-	456,071,000
持 股 比 例	-	100%	-	-	-	100%

(三) 股權分散情形
普通股

每股面額拾元

109年3月31日

持 股 分 級	股 東 人 數	持 有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1 至 999	-	-	-
1,000 至 5,000	-	-	-
5,001 至 10,000	-	-	-
10,001 至 15,000	-	-	-
15,001 至 20,000	-	-	-
20,001 至 30,000	-	-	-
30,001 至 50,000	-	-	-
50,001 至 100,000	-	-	-
100,001 至 200,000	-	-	-
200,001 至 400,000	-	-	-
400,001 至 600,000	-	-	-
600,001 至 800,000	-	-	-
800,001 至 1,000,000	-	-	-
1,000,001 以上 自行視實際情況分級	1	456,071,000 股	100%
合 計	1	456,071,000 股	100%

(四) 主要股東名單

109年3月31日

主要 股東名稱	股份	持 有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合作金庫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456,071,000 股	100%

(五)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年度		107 年	108 年	當年度截至 109 年 3 月 31 日
每股市價	最高			
	最低			
	平均			
每股淨值	分配前	14.76	14.82	15.11
	分配後	-	-	-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	389,351,932	456,071,000	456,071,000
	每股盈餘	1.11	1.04	0.20
每股股利	現金股利	0.00018	0	
	無償配股	0.76178	0.69513	
	盈餘配股			
	資本公積配股			
投資報酬分析	累積未付股利			
	本益比			
	本利比			
	現金股利殖利率			

(六)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 公司章程所訂股利政策：依據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除彌補歷年虧損並依法提繳所得稅後，如尚有盈餘應先提列 30% 法定公積（法定盈餘公積未達實收資本額前，其最高現金盈餘分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之百分之十五），其餘額得酌提特別盈餘公積或酌予保留盈餘，如尚有剩餘再分配普通股股利等。
2. 本次股東會擬議股利分配情形：依章程本年度擬全數分派普通股股票股利，每股配發 0.69513 元，不配發普通股現金股利。

(七)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不適用(本公司為未公開發行公司且並未公開財務預測)

(八)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1. 票券金融公司章程所載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依本公司章程第三十七條規定：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除彌補歷年虧損並依法提繳所得稅後，如尚有盈餘，應先提百分之三十為法定盈餘公積（法定盈餘公積未達實收資本額前，其最高現金盈餘分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之百分之十五），其餘額得酌提特別盈餘公積或酌予保留盈餘，如尚有餘額，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利或保留之。
2. 本期估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本公司 108 年度員工酬勞之估列金額，係依章程規定及可能發放之金額為基礎，分別按估計可分配盈餘之一定百分比計算，計估列員工現金酬勞 5,500,000 元，另本公司依章程規定不配發董事、監察人酬勞。年度終了後，經

董事會決議之發放金額有重大變動時，該變動調整原提列年度費用。

3.董事會通過之分派酬勞情形：

(1)以現金或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

依據本公司章程規定及 109 年 4 月 20 日第 7 屆第 34 次董事會決議，108 年度擬配發員工現金酬勞 5,013,000 元，另本公司章程規定不配發董事、監察人酬勞。

(2)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及其占本期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無。

4.前一年度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包括分派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本公司 107 年度實際配發員工酬勞 4,701,000 元，與 107 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員工分紅 4,965,000 元，減少 264,000 元，主要係因估計改變調整，差異並已調整於 108 年度之損益。

(九)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無。

三、特別股發行情形：無。

四、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無。

五、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無。

六、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無。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主要業務

1.各業務別經營之主要業務

- (1)融資性商業本票之保證、背書業務。
- (2)台、外幣短期票券之承銷、經紀、自營業務。
- (3)國內、外公債、公司債券之自營及投資業務。
- (4)金融債券之簽證、承銷、經紀、自營業務。
- (5)股權商品投資業務。
- (6)固定收益有價證券之投資業務。
- (7)辦理企業財務諮詢服務。

2.各業務資產及(或)收入占總資產及(或)收入之比重及其成長變化情形

(1)資產面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08 年		107 年	
	金額	占總資產比重(%)	金額	占總資產比重(%)
短期票券	34,958,211	65.95	32,115,140	65.65
各類債券	16,786,108	31.67	13,676,488	27.96
其他資產	1,259,551	2.38	3,126,289	6.39
總資產	53,003,870	100.00	48,917,917	100.00

(2)收入面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08 年		107 年	
	金額	占總收入比重(%)	金額	占總收入比重(%)
票券收入	532,503	61.53	466,660	73.71
債券收入	285,374	32.97	147,259	23.26
其他收入	47,623	5.50	19,178	3.03
總收入	865,500	100.00	633,097	100.00

(二)本年度經營計畫

1.票券業務

- (1)優化資產配置，增加高收益率票券之發行量，提升收益。
- (2)積極參與商業本票聯合承銷案，拓展票源，擴大業務收入。
- (3)積極與客戶建立良好互動往來關係，建立穩定資金來源，降低資金成本。
- (4)掌握金融市場變化，妥善管理部位，降低流動性風險。

2.債券業務

- (1)兼顧收益及部位風險，動態調整債券部位，增加收益。
- (2)掌握波段區間操作時點，提升操作績效。
- (3)審慎布局利差較大之外幣債券部位，增加獲利來源。

3.股權投資業務

布局具價值及高股息殖利率之股權投資標的，嚴控部位風險。

4.其他金融業務

加強衍生性金融商品操作，增加獲利來源。

5.保證業務

- (1)擴大開發優質客戶，持續持續調整客戶結構，汰弱留強。
- (2)深化產業與客戶關係，增加營運量與拉高利差，挹注收益。
- (3)優化授信動態管理與即時管控，嚴控授信風險。
- (4)結合金控集團共同行銷資源，參與聯貸案，發揮綜效，增加收益。

(三)市場分析

1.業務經營之地區、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 (1)業務經營之地區：本公司營業據點除位於台北市之總公司外，尚有高雄市一家分公司，綜理區域內授信及票、債券固定收益商品等業務，其投資人仍以國內法人及自然人為主。。

(2)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A.票券市場

108 年美中貿易衝突未歇，全球景氣成長力道偏弱，主要央行陸續降息，加大貨幣寬鬆，全年外資呈現淨匯入，貨幣市場資金充裕，惟中央銀行維持政策利率不變，加以銀行業季底流動準備需求增加，使得短票利率多於季底出現較大波動。初級市場利率報價因游資氾濫，金融業去化資金壓力仍高，利率水準難以大幅提升，108 年平均利差改善有限。

展望 109 年，受到新型冠狀病毒疫情衝擊經濟活動、國際油價重挫、主要經濟體貿易談判結果未定及地緣政治衝突等因素干擾，全球經濟前景不確定性大增，經濟下行風險急遽升高，引發長期經濟低迷擔憂。全球央行陸續採取預防性降息及提振投資信心等措施，中央銀行亦加入降息行列，並提供金融市場流動性所需之資金，推出中小企業融通機制，維持經濟活動順利運作，進而激勵經濟成長。

B.債券市場

108 年延續美中貿易戰及英國脫歐等議題，金融市場避險需求大增，美債曾短暫出現長短債利率倒掛現象，引發全球景氣衰退疑慮，促使美聯儲貨幣政策由緊縮轉為寬鬆，上半年利率維持不變，但下半年採取 3 次預防性降息措施，將聯邦基金利率目標區間下調至 1.50~1.75%，並於 10 月重啟擴表，為市場注入豐沛的資金，進而壓低美債殖利率，全年 10 年期美債殖利率區間介於 1.429%~2.799%。臺債市場受惠於外資匯入，公債發行維持低量，形成資金、籌碼續強優勢，殖利率易跌難彈，養券利差縮小，全年 10 年期公債殖利率區間介於 0.62~0.879%，呈現狹幅區間波動。

展望 109 年，原本在美中簽署第一階段貿易協議，全球經濟展望轉趨樂

觀，然隨著新型冠狀病毒疫情擴散，油價暴跌，重創全球經濟，多數國際預測機構已下修經濟成長預測，全球央行為了防止經濟衰退，避免釀成金融危機，紛紛挹注資金及啟動寬鬆貨幣政策，各國政府亦擴大財政支出以提振經濟。惟全球金融市場信心不穩，令債市波動性轉為劇烈，流動性不足疑慮升溫，為債券市場增添變數。

C. 授信業務

持續調客戶結構與適時拉高利差，以改善利潤率，開發提供以績優公司股票或優質房地產為擔保之客戶，並積極參與金融同業間聯貸案，維持授信資產品質與增加整體發行 all in 利率，擴大利差挹注收益。

2. 競爭利基及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1) 有利因素

- A. 集保結算所推動融資性商業本票（CP2）電子發行登錄，提高短期票券初級市場發行效率，使發行作業更便利與安全，有利於票券發行業務的推展。
- B. 集保結算所建置「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查詢系統」，協助業者落實洗錢防制及打擊資恐義務，提升資料查詢之方便性及效率。
- C. 臺灣央行維持適度寬鬆貨幣政策，有助國內市場資金流動性充裕。
- D. 主管機關對保險業海外投資增訂控管規範，有利於提高保險業投入國內債市之投資意願。

(2) 不利因素

- A. 國內金融市場長期處於低利率環境，加以票券市場競爭激烈，利差不易擴大，影響收益。
- B. 近年臺灣債市初級發行維持低量，金融機構養券需求不減反增，且流動性欠佳，影響次級市場交投意願。
- C. 因應洗錢防制法及 CRS 實施，法令遵循成本增加，降低企業往來意願，客戶開發難度高。

(3) 因應對策

- A. 強化核心業務經營績效，提升市場競爭力。
- B. 留意國內、外央行政策動向，靈活調整資產配置方向，適時建立避險策略，降低部位風險，提高獲利機會。
- C. 積極拓展中長期商業本票聯合承銷（FRCP）之業務，增加票源及手續費收入。
- D. 開拓並深耕穩定及低資金成本客源，有效降低資金成本。
- E. 配合票券公會向主管機關爭取開放新種業務，積極規劃並開辦業務，創造商機，建立多元獲利管道。
- F. 積極結合並運用金控集團資源，發揮共銷效益。

(四) 金融商品研究與業務發展概況：以「次世代票債券管理系統」為基礎，持續研發管理決策系統，並應用於行動裝置。

(五) 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短期

- (1)主動爭取各類票券承銷及發行業務，增加票源，擴大業務收入。
- (2)積極擴展穩定且低資金成本之客源，降低資金成本，擴大利差。
- (3)審慎管理各項金融商品投資組合，有效控管利率及流動性風險。
- (4)擇機建置利差較大之外幣債券部位，開發外幣債券附條件買賣客源，提升收益。
- (5)加強衍生性金融商品操作，增加獲利來源，適時分散資產風險。
- (6)加強個股研究，掌握產業趨勢，提高獲利機會。
- (7)持續優化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管理，定期舉辦從業人員教育訓練，落實法律遵循工作。

2.長期

- (1)合理配置各項金融資產，提高資金運用效能，創造競爭優勢。
- (2)拓展穩定且多樣資金來源，有效降低資金成本，提高經營績效。
- (3)動態調整金融商品操作策略，落實執行風險控管。
- (4)持續開發及培育交易專業人才計畫，提升投資團隊獲利能力。
- (5)整合各項業務商品，強化服務客戶功能，提升服務品質效率。
- (6)整合金控資源，發揮金控綜效，增加全體獲利。
- (7)強化公司治理，落實誠信經營及企業社會責任。

二、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人數，平均服務年資、平均年齡、學歷分布比率、員工持有之專業證照及進修訓練情形

年 度		107 年度	108 年度	當 年 度 截 至 109 年 3 月 31 日
員工人數		59	59	59
平 均 年 歲		48.32	48.46	48.71
平 服 務 年 均 資		7.02	7.58	7.83
學 歷 分 布 比 率	博 士	1.69	1.69	1.69
	碩 士	23.73	23.73	23.73
	大 專	64.41	66.10	66.10
	高 中	10.17	8.47	8.47
	高 中 以 下	0	0	0
員工持有專業證照 之名稱及人數		證券業務員：31 票券業務員：48	證券業務員：32 票券業務員：50	證券業務員：32 票券業務員：50

三、企業責任及道德行為

請參酌公司治理報告第 28～33 頁，「履行社會責任情形」及「履行誠信經營情形」。

- (一)本公司秉持穩健成長的經營原則，並遵循主管機關相關法令與社會責任規範，建置良好的公司組織結構及塑造端正的企業文化，戮力落實企業社會責任。
- (二)持續投入各項公益活動如財政部統一發票盃路跑等活動，為社會貢獻一份心力。
- (三)積極落實企業社會責任，於 108 年辦理送愛到屏東，捐款屏東縣助學方案，並捐款連江縣衛福局合辦公益慰助計畫。
- (四)關注偏鄉教育資源，持續協助舉辦高雄那瑪夏民權國小「認識金融之旅」社會關懷活動，有助增廣偏鄉學童對金融產業之認識、增加對未來職涯之啟發性。

四、非擔任主管職務之全時員工人數、非擔任主管職務之全時員工薪資平均數及中位數，及前三者與前一年度之差異

單位：人；新臺幣元；%

公司名稱	全時員工人數	全時員工薪資 平均數	全時員工薪資 中位數
108 年	48	1,107,800	1,087,061
107 年	47	1,075,058	1,169,082
成長率	2.13%	3.05%	-7.02%

五、資訊設備

(一)主要系統硬體、軟體之配置及維護：

本公司票、債券交易管理之電腦系統，硬體主機設備為 IBM/E-Server 系列，軟體方面已完成新系統建置，採用「次世代票債券管理系統」；硬體主機設備導入伺服器虛擬化，降低維運人力、加快部署、提高伺服器可用性。

(二)未來開發或購置計畫：

引進商業智慧分析工具，提升資料及數據分析效率，優化決策能力。

(三)緊急備援與安全防护措施：

- 1.為維持資訊系統之穩定正常運作，電腦機房除門禁管制、不斷電系統、獨立空調及消防器材等設備，均定期檢測維護，以維持安全防护外，另加裝電力 ATS 設備至大樓發電機以支應長時間電力中斷緊急之用。

- 2.建置第一及第二異地備援中心，備援重要資訊系統並依據災害影響範圍啟用備援，並依計劃執行演練。
- 3.與網路提供業者(ISP)簽訂流量清洗服務合約，於遭受阻斷式攻擊(DDos)時，可將攻擊流量倒入清洗中心，使影響降至最低。
- 4.加入金融資安資訊分享與分析中心(F-ISAC)，透過資安情資交換資訊加強防禦及預警能力。
- 5.定期進行網路設備及服務主機之弱點其安全檢測，並加以修補降低網路攻擊造成之風險。

六、勞資關係

(一)列示票券金融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 1.各項員工福利措施：本公司設有福利委員會，除按月提撥職工福利金外，並辦理各項員工福利活動。
- 2.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本公司有關員工之勞動條件、各項福利措施及退休制度等，悉依勞動基準法、勞工退休金條例等相關法令規定辦理，訂定工作規則及各項辦法準則。另本公司已成立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監督公司按月提撥退休準備金，對於選擇退休新制之勞工，則依規定按月提撥退休金至個人專戶。
- 3.勞資間之協議與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依據勞基法及本公司工作規則等有關規定辦理。

(二)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 108 年 3 月 31 日止，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包含勞工檢查結果違反勞動基準法事項，應列明處分日期、處分字號、違反法規條文、違反法規內容、處分內容）：無。

七、重要契約：與中菲電腦股份有限公司簽訂「次世代票債券管理系統」開發合約。

陸、財務概況

一、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資料

(一)簡明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08年	107年	106年	105年	104年
現金及約當現金、存放央行及拆放銀行暨同業			49,845	93,142	4,167,558	4,179,619	4,559,03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5,154,903	34,216,145	30,168,918	20,606,902	19,671,159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5,775,179	12,770,749	-	-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	6,075,585	12,217,608	14,670,128
避險之衍生金融資產			-	-	-	-	-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	-	-	-	-
應收款項－淨額			335,333	185,888	134,318	168,636	162,360
當期所得稅資產			-	83,662	83,285	79,755	85,572
待出售資產－淨額			-	-	-	-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1,254,086	1,056,082	-	-	-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	-	2,401,826	2,586,245	2,801,971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淨額			-	-	-	-	-
受限制資產			-	-	-	-	-
其他金融資產－淨額			120,200	240,200	649,477	649,477	249,477
不動產及設備－淨額			12,203	13,246	12,186	12,849	14,571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	-	-	-	-
使用權資產－淨額			28,896	-	-	-	-
無形資產－淨額			6,881	5,644	6,995	7,761	1,624
遞延所得稅資產－淨額			-	-	-	-	-
其他資產－淨額			266,344	253,159	213,934	211,363	222,736
資產總額			53,003,870	48,917,917	43,914,082	40,720,215	42,438,633
銀行暨同業拆借及透支			13,650,000	12,180,000	16,223,000	10,900,000	7,850,000
應付商業本票－淨額			-	-	-	-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	-	-	-	-
避險之衍生金融負債			-	-	-	-	-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31,755,956	29,930,007	21,891,617	24,009,038	28,733,678
應付款項			319,575	68,063	80,888	68,356	64,553
當期所得稅負債			-	-	-	-	-
與待出售資產直接相關之負債			-	-	-	-	-
應付公司債			-	-	-	-	-
特別股負債			-	-	-	-	-
其他金融負債			-	-	-	-	-
負債準備			408,722	433,422	537,922	745,822	820,742
租賃負債			29,258	-	-	-	-
遞延所得稅負債			-	-	-	-	-
其他負債			80,482	50,999	44,050	31,385	68,337
負債總額	分配前		46,243,993	42,662,491	38,777,477	35,754,601	37,537,310
	分配後		-	42,662,568	39,163,110	36,119,800	37,856,564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	-	-	-	-
股本	分配前		4,560,710	4,237,877	3,547,270	3,547,270	3,547,270
	分配後		4,560,710	4,560,710	3,547,270	3,547,270	3,547,270
資本公積			312,633	312,633	3,240	3,240	3,240
保留盈餘	分配前		1,790,303	1,654,006	1,577,666	1,391,660	1,189,310
	分配後		-	1,653,929	1,192,033	1,026,461	870,056
其他權益			96,231	50,910	8,429	23,444	161,503
庫藏股			-	-	-	-	-
非控制性權益			-	-	-	-	-
權益總額	分配前		6,759,877	6,255,426	5,136,605	4,965,614	4,901,323
	分配後		-	6,255,349	4,750,972	4,600,415	4,582,069

*票券金融公司若有編製個體財務報告者，應另編製最近五年度之個體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財務資料不滿五年度者，仍應填列下表(2)，併予編製採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之財務資料。

註 1：凡未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應予註明。

註 2：當年度曾辦理資產重估價者，應予列註辦理日期及重估增值金額。

註 3：截至年報刊印日前，票券金融公司如有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資料，應併予揭露。

註 4：上稱分配後數字，請依據次年度股東會決議之情形填列。

註 5：財務資料經主管機關通知應自行更正或重編者，應以更正或重編後之數字列編，並註明其情形及理由。

(二)簡明綜合損益表

單位：新臺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				
	108年	107年	106年	105年	104 年
利 息 收 入	499,551	416,699	420,160	434,077	464,901
減：利 息 費 用	250,860	195,081	151,617	128,672	177,075
利 息 淨 收 益	248,691	221,618	268,543	305,405	287,826
利 息 以 外 淨 收 益	365,949	216,398	202,471	270,929	187,470
淨 收 益	614,640	438,016	471,014	576,334	475,296
各 項 提 存	-28,946	-171,050	-221,819	-81,847	-133,295
營 業 費 用	147,771	143,962	134,879	128,233	128,622
繼 續 營 業 單 位 稅 前 淨 利	495,815	465,104	557,954	529,948	479,969
所 得 稅 (費 用) 利 益	-21,893	-1,559	-6,048	-8,595	-1,143
繼 續 營 業 單 位 本 期 淨 利	473,922	463,545	551,906	521,353	478,826
停 業 單 位 損 益	-	-	-	-	-
本 期 淨 利 (淨 損)	-	-	-	-	-
本 期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稅 後 淨 額)	30,606	-56,363	-15,716	-137,808	154,080
本 期 綜 合 損 益 總 額	504,528	407,182	536,190	383,545	632,906
淨 利 歸 屬 於 母 公 司 業 主	-	-	-	-	-
淨 利 歸 屬 於 非 控 制 權 益	-	-	-	-	-
綜 合 損 益 總 額 淨 利 歸 屬 於 母 公 司 業 主	-	-	-	-	-
綜 合 損 益 總 額 歸 屬 於 非 控 制 權 益	-	-	-	-	-
每 股 盈 餘	1.04	1.11	1.56	1.47	1.35

註 1：凡未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應予註明。

註 2：截至年報刊印日前，票券金融公司如有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資料，應併予揭露。

註 3：停業單位損益以減除所得稅後之淨額列示。

註 4：財務資料經主管機關通知應自行更正或重編者，應以更正或重編後之數字列編，並註明其情形及理由。

(三)會計師姓名及其查核意見說明

年度	會計師姓名	查核意見
101 年	陳麗琦	無保留意見
102 年	陳麗琦	無保留意見
103 年	陳麗琦	無保留意見
104 年	陳麗琦	無保留意見
105 年	陳麗琦	無保留意見
106 年	陳麗琦	無保留意見
107 年	楊承修	無保留意見
108 年	楊承修	無保留意見

二、財務分析

單位：新臺幣仟元；%

年 度 分析項目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分 析				
		108年	107年	106年	105年	104年
經營能力	平均持有票、債券日數	9.51	9.23	9.30	8.05	7.14
	逾期授信比率	0	0	0	0	0
	總資產週轉率（次）	0.01	0.01	0.01	0.01	0.01
	員工平均收益額	10,418	7,424	7,983	10,673	8,642
	員工平均獲利額	8,033	7,857	9,354	9,655	8,706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0.93	1.00	1.30	1.25	1.21
	權益報酬率（%）	7.28	8.14	10.93	10.57	10.21
	純益率（%）	77.11	105.83	117.17	90.46	100.74
	每股盈餘（元）	1.04	1.11	1.56	1.47	1.35
財務結構	負債占總資產比率	86.48	86.33	87.08	85.97	86.52
	不動產及設備占權益比率	0.18	0.21	0.24	0.26	0.30
成長率	資產成長率	8.35	11.39	7.84	-4.05	16.49
	獲利成長率	6.60	-16.64	5.28	10.41	49.45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註7)	8.18	(註7)	(註7)	(註7)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註8)	(註8)	(註8)	(註8)	(註8)
利害關係人擔保授信總餘額		0	0	0	0	0
利害關係人擔保授信總餘額占授信總餘額之比率		0	0	0	0	0
營運規模	資產市占率	5.28	4.82	4.25	4.13	4.53
	淨值市占率	5.26	5.06	4.19	4.24	4.19
	保證及背書票券市占率	5.53	4.71	4.64	4.24	3.99
	各類票、債券發行及首次買入市占率	2.98	2.98	2.48	2.56	2.64
	各類票、債券交易市占率	3.91	3.15	3.15	3.42	3.79
資本適足性	資本適足率	13.68	15.18	15.46	16.31	15.76
	合格自有資本	6,680,724	6,166,388	5,200,174	5,187,936	4,914,554
	風險性資產總額	48,828,193	40,631,174	33,635,539	31,812,848	31,184,609
	第一類資本占風險性資產總額之比率	13.60	15.10	15.23	15.52	15.04
請說明最近二年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 20%者可免分析）						
1. 員工平均收益額：主因處份債券損益及手續費收入增加，致淨收益增加所致。						
2. 純益率：主因虧損扣抵不足抵扣，致所得稅費用增加及淨收益增加所致。						
3. 資產成長率：主因上期現金增資 10 億元，擴大金融資產部位所致。						
4. 獲利成長率：主因本期債券營運量較大，利息收入及處分損益較高所致。						

各分析項目計算公式列示如下：

1. 經營能力

- (1) 平均持有票、債券日數 = $365 / \text{票、債券週轉率}$ 。（註2）
- (2) 逾期授信比率 = $\text{逾期授信（含催收款）} / \text{授信總額（含催收款）}$ 。
- (3) 總資產週轉率 = $\text{收益額（註3）} / \text{平均資產總額}$ 。
- (4) 員工平均收益額 = $\text{收益額（註3）} / \text{員工總人數}$ 。

(5) 員工平均獲利額=稅後純益／員工總人數。

2. 獲利能力

(1) 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資產總額。

(2) 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總額。

(3) 純益率=稅後損益／收益額。(註3)

(4) 每股盈餘=(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註4)

3. 財務結構

(1) 負債占總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註5)／資產總額。

(2) 不動產及設備占權益比率=不動產及設備淨額／權益總額。

4. 成長率

(1) 資產成長率=(當年度資產總額－前一年度資產總額)／前一年度資產總額。

(2) 獲利成長率=(當年度稅前損益－前一年度稅前損益)／前一年度稅前損益。

5. 現金流量(註6)

(1) 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銀行暨同業拆借及透支+應付商業本票+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到期日在一年以內之應付款項)。

(2)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現金股利)。

6. 營運規模

(1) 資產市占率=資產總額／全體票券金融公司資產總額。

(2) 淨值市占率=淨值／全體票券金融公司淨值總額。

(3) 保證及背書票券市占率=保證及背書票券餘額／全體票券金融公司辦理保證及背書票券總餘額。

(4) 各類票、債券發行及首次買入市占率=各類票、債券發行及首次買入金額／全體票券金融公司各類票、債券發行及首次買入總金額。

(5) 各類票、債券交易市占率=各類票、債券交易金額／全體票券金融公司各類票、債券交易總金額。

7. 資本適足性

(1) 資本適足率=合格自有資本／風險性資產總額。

(2) 合格自有資本=第一類資本+合格第二類資本+合格且使用第三類資本。

(3) 風險性資產總額=信用風險加權風險性資產+(作業風險之資本計提+市場風險之資本計提)×12.5。

(4) 第一類資本占風險性資產總額之比率=第一類資本／風險性資產總額。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審查報告

合作金庫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審查報告書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 108 年度營業報告書、財產目錄及財務報表，其中財務報表業經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楊承修會計師查核竣事，認為足以允當表達本公司之財務狀況、經營成果與現金流量情形。上述營業報告書、財產目錄及財務報表，經本監察人審查，認為尚無不符，爰依公司法第 219 條規定備具報告。

此致

本公司 109 年股東會(董事會代行)

合作金庫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周賢清 

中 華 民 國 109 年 3 月 24 日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

會計師查核報告

合作金庫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合作金庫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與現金流量表，以及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合作金庫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合作金庫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合作金庫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8 年度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合作金庫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8 年度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保證責任準備之評估

合作金庫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於評估保證責任準備時，係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公報規定評估財務保證合約之違約率及損失率衡量預期信用損失金額，另再依「票券金融公司資產評估損失準備提列及逾期授信催收款呆帳處理辦法」訂定標準計算，並據以評估保證責任準備。由於評估涉及管理階層之重大判斷，當計算及假設基礎變動時，計算結果差異影響可能重大，因此本會計師認為保證責任準備之評估，係本期之關鍵事項。保證責任準備之會計政策、重大會計判斷與估計及相關揭露請參閱附註四、五及十九。

本會計師針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已執行之主要查核程序彙列如下：

1. 瞭解並評估相關內部控制之有效性。
2. 取得資產負債表日之保證責任準備計算表，抽選樣本重新計算預期信用損失，並測試違約率及損失率之合理性。
3. 重新計算依據「票券金融公司資產評估損失準備提列及逾期授信催收款呆帳處理辦法」計算應提列之最低標準金額之允當性。
4. 資產負債表日後若有實際發生損失，則再驗證提列金額之合理性。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財務報表，且維持與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合作金庫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合作金庫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合作金庫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監察人）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據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逾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了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合作金庫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合作金庫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合作金庫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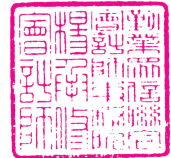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合作金庫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8 年度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楊 承 修

楊承修



中 華 民 國 109 年 3 月 20 日

合作金庫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110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六及二七）	\$ 49,845	-	\$ 93,142	-
120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附註四、七及三二）	35,154,903	66	34,216,145	70
1210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附註四、八及三二）	15,775,179	30	12,770,749	26
1220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附註四、九及三二）	1,254,086	2	1,056,082	2
13000	應收款項－淨額（附註四、十及二七）	335,333	1	269,550	1
15500	其他金融資產－淨額（附註四、十三及三二）	120,200	-	240,200	-
18500	不動產及設備－淨額（附註四及十一）	12,203	-	13,246	-
18600	使用權資產－淨額（附註四、十二及二七）	28,896	-	-	-
19000	無形資產－淨額（附註四及十四）	6,881	-	5,644	-
19500	其他資產－淨額（附註十五、二十及二七）	<u>266,344</u>	<u>1</u>	<u>253,159</u>	<u>1</u>
10000	資 產 總 計	<u>\$ 53,003,870</u>	<u>100</u>	<u>\$ 48,917,917</u>	<u>100</u>
代 碼	負 債 及 權 益				
21003	銀行暨同業透支及拆借（附註十六及二七）	\$ 13,650,000	26	\$ 12,180,000	25
22500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附註四、七、八、十七及二七）	31,755,956	60	29,930,007	61
23000	應付款項（附註十八）	319,575	-	68,063	-
25600	負債準備（附註四及十九）	408,722	1	433,422	1
26000	租賃負債（附註四、十二及二七）	29,258	-	-	-
29500	其他負債	<u>80,482</u>	<u>-</u>	<u>50,999</u>	<u>-</u>
20000	負債總計	<u>46,243,993</u>	<u>87</u>	<u>42,662,491</u>	<u>87</u>
	權益（附註二六）				
	股 本				
31101	普通股股本	<u>4,560,710</u>	<u>9</u>	<u>4,237,877</u>	<u>9</u>
31501	資本公積	<u>312,633</u>	<u>1</u>	<u>312,633</u>	<u>1</u>
	保留盈餘				
32001	法定盈餘公積	982,428	2	843,364	2
32003	特別盈餘公積	15,769	-	15,769	-
32011	未分配盈餘	<u>792,106</u>	<u>1</u>	<u>794,873</u>	<u>1</u>
32000	保留盈餘總計	<u>1,790,303</u>	<u>3</u>	<u>1,654,006</u>	<u>3</u>
32500	其他權益	<u>96,231</u>	<u>-</u>	<u>50,910</u>	<u>-</u>
30000	權益總計	<u>6,759,877</u>	<u>13</u>	<u>6,255,426</u>	<u>13</u>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53,003,870</u>	<u>100</u>	<u>\$ 48,917,917</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合作金庫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8年度		107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1000	利息收入（附註四及二七）	\$ 499,551	81	\$ 416,699	95
51000	減：利息費用（附註四及二七）	(250,860)	(41)	(195,081)	(44)
49010	利息淨收益	248,691	40	221,618	51
	利息以外淨收益				
49100	手續費淨收益（附註四、二一及二七）	165,149	27	129,549	30
492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損益（附註四及七）	26,896	4	3,145	1
4931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已實現利益（附註四、八及二六）	174,302	28	88,498	20
49600	兌換損益（附註四及三四）	(7,194)	(1)	(4,260)	(1)
49700	資產減損損失（附註四及二六）	(2,382)	-	(2,579)	(1)
49899	其他利息以外淨利益	9,178	2	2,045	-
4xxxx	淨 收 益	614,640	100	438,016	100
51500	迴轉備抵呆帳及各項準備（附註四、十及十九）	28,946	5	171,050	39
58400	營業費用（附註四、十一、十二、十四、二十、二二、二三及二七）				
58500	員工福利費用	(92,899)	(15)	(90,784)	(21)
59000	折舊及攤銷費用	(14,000)	(2)	(4,246)	(1)
59500	其他業務及管理	(40,872)	(7)	(48,932)	(11)
	合 計	(147,771)	(24)	(143,962)	(33)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8年度		107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61001	稅前淨利	\$ 495,815	81	\$ 465,104	106
61003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及二 四）	(21,893)	(4)	(1,559)	-
64000	本期淨利	<u>473,922</u>	<u>77</u>	<u>463,545</u>	<u>106</u>
	其他綜合損益				
6520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稅後）				
6520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 衡量數（附註二 一）	(65)	-	(140)	-
65204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權益工具評價 損益	(7,304)	(1)	5	-
	不重分類至損 益之項目合 計	(7,369)	(1)	(135)	-
65308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 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 具損益	<u>37,975</u>	<u>6</u>	(56,228)	(13)
650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u>30,606</u>	<u>5</u>	(56,363)	(13)
660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 504,528</u>	<u>82</u>	<u>\$ 407,182</u>	<u>93</u>
	每股盈餘（附註二五）				
67501	基本每股盈餘	<u>\$ 1.04</u>		<u>\$ 1.11</u>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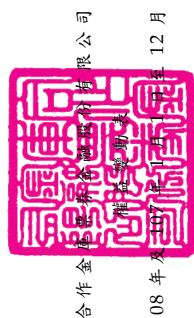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合作金庫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附註四(續)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普 通 股 股 本 (附 註 二 六)	資 本 公 積 (附 註 二 六)	積 累 盈 餘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特 別 盈 餘 公 積	(附 註 二 六)	未 分 配 盈 餘 (附 註 四 及 二 六)	其 他 權 益			權 益 總 額
							備 金 未 分 配 盈 餘 (附 註 四 及 二 六)	出 賣 產 權 損 益 (附 註 四 及 二 六)	透 過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按 公 允 價 值 衡 量 之 金 融 資 產 (附 註 四 、 八 及 二 六)	
A1	107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 3,547,270	\$ 3,240	\$ 677,793	\$ 15,769	\$ 884,104	\$ 8,429	\$ -	\$ -	\$ 5,136,605
A3	追 溯 適 用 及 追 溯 重 編 之 影 響 數	-	-	-	-	(3,691)	(8,429)	109,392	-	97,272
	107 年 1 月 1 日 追 溯 適 用 後 餘 額	3,547,270	3,240	677,793	15,769	880,413	-	109,392	-	5,233,877
B1	106 年 度 盈 餘 指 撥 及 分 配	-	-	165,571	-	(165,571)	-	-	-	-
B5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	-	-	-	(385,633)	-	-	-	(385,633)
	處 分 透 過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按 公 允 價 值 衡 量 之 權 益 工 具	-	-	-	-	2,259	-	(2,259)	-	-
Q1	107 年 度 淨 利	-	-	-	-	463,545	-	-	-	463,545
D1	107 年 度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	-	-	-	(140)	-	(56,223)	-	(56,363)
D3	107 年 度 綜 合 損 益 總 額	-	-	-	-	463,405	-	(56,223)	-	407,182
D5	現 金 增 資	690,607	309,393	-	-	-	-	-	-	1,000,000
E1	107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4,237,877	312,633	843,364	15,769	794,873	-	50,910	-	6,255,426
Z1	107 年 度 盈 餘 指 撥 及 分 配	-	-	139,064	-	(139,064)	-	-	-	-
B1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	-	-	-	(77)	-	-	-	(77)
B5	本 公 司 股 東 現 金 股 利	-	-	-	-	(322,833)	-	-	-	-
B9	本 公 司 股 東 股 票 股 利	322,833	-	-	-	-	-	-	-	-
	處 分 透 過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按 公 允 價 值 衡 量 之 權 益 工 具	-	-	-	-	(14,650)	-	14,650	-	-
Q1	108 年 度 淨 利	-	-	-	-	473,922	-	-	-	473,922
D1	108 年 度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	-	-	-	(65)	-	30,671	-	30,606
D3	108 年 度 綜 合 損 益 總 額	-	-	-	-	473,857	-	30,671	-	504,528
D5	108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4,560,710	312,633	982,428	15,769	792,106	-	96,231	-	6,759,877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合作金庫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8年度	107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期稅前淨利	\$ 495,815	\$ 465,104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11,674	2,148
A20200	攤銷費用	2,326	2,098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數	2,382	2,579
A20300	迴轉備抵呆帳及各項準備	(28,946)	(171,050)
A20900	利息費用	250,860	195,081
A21200	利息收入	(499,551)	(416,699)
A21300	股利收入	(40,181)	(12,021)
A24100	未實現外幣兌換損失	7,194	4,260
A4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41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938,504)	452,773
A41123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977,479)	(4,288,530)
A4112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217,209)	(1,057,294)
A41150	應收款項	(115,101)	67,614
A42140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1,825,951	8,038,390
A42150	應付款項	252,378	(16,053)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出）	(1,968,391)	3,268,400
A33100	收取之利息	510,932	364,887
A33300	支付之利息	(250,885)	(191,853)
A33200	收取之股利	40,181	12,021
AC0500	退還所得稅	83,368	47,617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60,576)	(49,553)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1,645,371)	3,451,519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2700	取得不動產及設備	(1,213)	(3,208)
B033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30)	(73)
B04500	取得無形資產	(3,563)	(747)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8年度	107年度
B06600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	\$ 120,000	\$ -
B06700	其他資產增加	(797)	(76)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114,397</u>	<u>(4,104)</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4020	租賃負債本金償還	(9,897)	-
C00300	銀行暨同業拆借及透支增加(減少)	1,470,000	(4,043,000)
C04300	其他負債增加	29,483	6,949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77)	(385,633)
C04600	現金增資	-	1,000,000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1,489,509</u>	<u>(3,421,684)</u>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1,832)	(147)
EEEE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43,297)	25,584
E0010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93,142</u>	<u>67,558</u>
E0020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49,845</u>	<u>\$ 93,142</u>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合作金庫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係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本公司(原名力華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於 86 年 4 月開始籌設，並於 87 年 5 月 13 日取得公司執照。總公司於 87 年 8 月 28 日開業，高雄分公司於同年 10 月 16 日開業。

本公司於 96 年 1 月 5 日因無法補足資金缺口，致發生所保證發行之商業本票退票及附買回交易無法履約情事，並已影響正常營運。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指定合作金庫商業銀行及國泰世華商業銀行為接管人，接管期間本公司股東會、董事會及監察人職權由接管人行使，本公司業經金管會核准自 96 年 12 月 19 日股東臨時會召開時點起恢復本公司股東會職權，並自同日股東臨時會結束時點終止接管，由新選任經營團隊接續經營。

本公司於 96 年 12 月 19 日召開股東臨時會，決議通過變更公司名稱為合作金庫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於 96 年 12 月 28 日經金管會核准，並於 97 年 1 月 11 日奉經濟部核准變更登記，正式更名為合作金庫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99 年底，本公司之母公司為合作金庫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持股為 94.76%。本公司於 100 年 6 月股東會決議通過與合作金庫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合作金庫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共同以股份轉換方式成立「合作金庫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並以 100 年 12 月 1 日為股份轉換基準日，轉換後本公司成為合作金庫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百分之百持有之子公司。

本公司之營業項目包括：(一)短期票券之經紀、自營業務；(二)擔任商業本票之簽證人；(三)擔任商業本票之承銷人；(四)擔任本票或匯票之保證人或背書人；(五)擔任金融機構同業拆款經紀人；(六)有關企業財務之諮詢服務工作；(七)政府債券之經紀、自營業務；(八)金融債

券簽證、承銷、經紀及自營業務；(九)公司債之自營業務；(十)投資相關股權商品；(十一)經主管機關核准辦理之其他有關業務。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財務報告於 109 年 3 月 19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 首次適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s」）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將不致造成本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IFRS 16「租賃」

IFRS 16 規範租賃協議之辨認與出租人及承租人會計處理，該準則將取代 IAS 17「租賃」及 IFRIC 4「決定一項安排是否包含租賃」等相關解釋。相關會計政策請參閱附註四。

租賃定義

首次適用 IFRS 16 時，本公司將選擇僅就 108 年 1 月 1 日以後簽訂（或變動）之合約依 IFRS 16 評估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先前已依 IAS 17 及 IFRIC 4 辨認為租賃之合約將不予重新評估，並將依 IFRS 16 之過渡規定處理。

本公司為承租人

首次適用 IFRS 16 時，除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選擇按直線基礎認列費用外，其他租賃係於資產負債表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綜合損益表係分別表達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及租賃負債按有效利息法所產生之利息費用。於現金流量表中，償付租賃負債之本金金額將表達為籌資活動，支付利息部分係列為營業活動。適用 IFRS 16 前，分類為營業租賃之合約係按直線基礎認列費用。營業租賃現金流量於現金流量表係表達於營業活動。

本公司選擇將追溯適用 IFRS 16 之累積影響數調整於 108 年 1 月 1 日初次適用日，不重編比較資訊。

先前依 IAS 17 以營業租賃處理之協議，於 108 年 1 月 1 日租賃負債之衡量將以剩餘租賃給付按該日承租人之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全部使用權資產係以該日之租賃負債金額衡量，所認列之使用權資產均將適用 IAS 36 評估減損。

本公司亦適用下列權宜作法：

1. 對具有合理類似特性之租賃組合使用單一折現率衡量租賃負債。
2. 租賃期間於 108 年 12 月 31 日以前結束之租賃將依短期租賃處理。
3. 不將原始直接成本計入 108 年 1 月 1 日之使用權資產衡量中。
4. 進行租賃負債之衡量時，對諸如租賃期間之決定將使用後見之明。

本公司於 108 年 1 月 1 日認列租賃負債所適用之增額借款利率加權平均數為 2.59%，該租賃負債金額與 107 年 12 月 31 日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之差異說明如下：

108 年 1 月 1 日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未折現總額	\$ 38,501
按 108 年 1 月 1 日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後之現值	\$ 36,507
108 年 1 月 1 日租賃負債餘額	\$ 36,507

首次適用 IFRS 16 對 108 年 1 月 1 日各資產、負債及權益項目調整如下：

	108年1月1日 調整前金額	首次適用 之調整	108年1月1日 調整後金額
使用權資產	\$ -	\$ 36,507	\$ 36,507
租賃負債	\$ -	\$ 36,507	\$ 36,507

(二) 109 年適用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
IFRS 3 之修正「業務之定義」	2020 年 1 月 1 日（註 1）
IFRS 9、IAS 39 及 IFRS 7 之修正「利率指標變革」	2020 年 1 月 1 日（註 2）
IAS 1 及 IAS 8 之修正「重大性之定義」	2020 年 1 月 1 日（註 3）

註 1：收購日在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於 2020 年 1 月 1 日以後之企業合併及於前述日期以後發生之資產取得適用此項修正。

註 2：2020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追溯適用此項修正。

註 3：2020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推延適用此項修正。

適用上述 109 年適用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預期將不致造成本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截至本本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三)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 1)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 定
IFRS 17「保險合約」	2021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2022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適用上述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預期將不致造成本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截至本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財務報告係依照有關法令及經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本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因票券業之經營特性，其營業週轉期較難確定，故未將資產及負債項目區分為流動或非流動，惟已依其性質分類，按相對流動性之順序排列。

(四) 外 幣

以外幣為準之交易事項係按交易日之即期匯率入帳。外幣資產及負債以外幣債權債務結清時，因適用不同匯率所產生之損失或盈益，列為結清期間之損益。外幣資產及負債之資產負債表日餘額，再按當日之即期匯率予以換算調整，因而產生之兌換差額則列為當期損益。

(五) 現金及約當現金

本公司資產負債表中「現金及約當現金」項目包含庫存現金及活期存款。就現金流量表而言，現金及約當現金係指資產負債表中之「現金及約當現金」及符合約當現金定義之拆借銀行同業與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六) 附條件交易之票券及債券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係從事票券及債券附賣回條件交易時，向交易對手實際支付之金額；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係從事票券及債券附買回條件交易時，向交易對手實際取得之金額。相關利息收入或支出按權責發生基礎認列。

若以附賣回公債再行賣斷，於賣斷時帳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以公允價值衡量且公允價值變動認列為當期損益；融券回補時，則於當期認列處分損益。

(七)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

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本公司未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不符合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資產所產生之任何股利或利息）係認列於損益。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三十。

B.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應收款項等）於原始認列後，係

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除下列兩種情況外，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 a. 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 b. 非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但後續變成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係指發行人或債務人已發生重大財務困難、違約、債務人很有可能聲請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或由於財務困難而使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C.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本公司投資債務工具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藉由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金融資產達成；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帳面金額之變動中屬以有效利息法計算之利息收入、外幣兌換損益與減損損失或迴轉利益係認列於損益，其餘變動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投資處分時重分類為損益。

D.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且非企業合併收購者所認列或有對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於其他綜合損

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中。於投資處分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之股利於本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於損益中，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款項等）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之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 12 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本公司為內部信用風險管理目的，在不考量所持有擔保品之前提下，判定下列情況代表金融資產已發生違約：

- A.有內部或外部資訊顯示債務人已不可能清償債務。
- B.逾期超過 90 天，除非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顯示延後之違約基準更為適當。

本公司資產負債表日除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9 號規定評估應收款項之減損損失提列適當之備抵呆帳外，如屬授信資產，將再參照主管機關發佈票券金融公司資產評估損失準備提列及逾期授信催收款呆帳處理辦法等相關法令規定評估減損損失，並以兩者中孰大之金額提列適當之備抵呆帳。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惟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之備抵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不減少其帳面金額。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2.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除下列情況外，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係持有供交易。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負債所支付之任何股利或利息）係認列於損益。

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三十。

B. 財務保證合約

本公司發行且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財務保證合約，於原始認列後係以反映其預期信用損失之備抵損失與攤銷後金額孰高者衡量。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3. 衍生工具

衍生工具於簽訂衍生工具合約時，原始以公允價值認列，後續於資產負債表日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後續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直接列入損益。當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金融資產；公允價值為負值時，列為金融負債。

衍生工具若嵌入於 IFRS 9 範圍內之資產主契約，係以整體合約決定金融資產分類。衍生工具若嵌入於非 IFRS 9 範圍內之資產主契約（如嵌入於金融負債主契約），而嵌入式衍生工具若符合衍生工具之定義，其風險及特性與主契約之風險及特性並非緊密關聯，且混合合約非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該衍生工具係視為單獨衍生工具。

(八) 催收款項

根據金管會「票券金融公司資產評估損失準備提列及逾期放款催收款呆帳處理辦法」之規定，應收款項、積欠保證、背書授信應於清償期屆滿 6 個月內，連同已估列之應收利息轉列催收款項。

(九) 不動產及設備

不動產及設備係以成本衡量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

不動產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提列折舊，對於每一重大部分則單獨提列折舊。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十) 租 賃

108 年

本公司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

本公司為承租人

除適用認列豁免之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其他租賃皆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使用權資產原始按成本衡量，後續按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調整租賃負債之再衡量數。使用權資產係單獨表達於資產負債表。

使用權資產採直線基礎自租賃開始日起至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

租賃負債原始按租賃給付（包含固定給付及取決於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等）之現值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

後續，租賃負債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且利息費用係於租賃期間分攤。若租賃期間或用於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本公司再衡量租賃負債，並相對調整使用權資產，惟若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已減至零，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租賃負債係單獨表達於資產負債表。

107 年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本公司為承租人

營業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

營業租賃所取得之租賃誘因係認列為負債。誘因利益總額按直線基礎認列為租金費用之減項。

(十一) 無形資產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並且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期損益。

(十二) 有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有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本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三) 收入認列

收入於獲利過程大部分已完成，且已實現或可實現時，按本公司與客戶約定之費率認列。

1. 手續費收入

手續費收入通常係依權責基礎，於勞務提供之期間內認列。本公司所發行之財務保證合約，皆於合約簽訂時即收取符合常規交易之手續費，故財務保證合約簽約日之公允價值為收取之手續費收入。預收之手續費收入認列為遞延項目，並於合約期間依直線法攤銷認列損益。

2. 股利收入及利息收入

投資所產生之股利收入係於股東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惟前提係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係於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認列。利息收入係依時間之經過按流通在外本金與所適用之有效利率採應計基礎認列。

(十四)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含當期服務成本及前期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於發生時、計畫修正或縮減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資產上限影響數之變動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剩餘)。淨確定福利資產不得超過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十五)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及虧損扣抵等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企業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本年度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十六) 股份基礎給付協議員工認股權

本公司員工依金融控股公司法規定承購合庫金控(母公司)保留給本公司員工認購之股份，以合庫金控確認員工可認購股數之日為給與日，並以給與日認股權之公允價值認列薪資費用及資本公積。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對估計與基本假設持續檢視。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財務保證合約之負債準備評估

本公司於決定是否提列保證責任準備，除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公報規定評估財務保證合約之違約率及損失率衡量預期信用損失金額，另再依「票券金融公司資產評估損失準備提列及逾期授信催收款呆帳處理辦法」訂有提列之最低標準外，主要之判斷係是否有任何可觀察證據顯示本公司必需就所擔保之義務支付特定給付以歸墊持有人所發生之損失。本公司定期複核與債務拖欠有關之經濟狀況，以減少預估與實際損失金額之差異。截至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保證責任準備之帳面價值，請參閱附註十九。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零用金及庫存現金	\$ 120	\$ 120
支票及活期存款	49,725	93,022
	<u>\$ 49,845</u>	<u>\$ 93,142</u>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u>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u>		
指標利率商業本票	\$ 4,349	\$ 1,987
可轉換公司債資產交換	181,040	2,101,005
商業本票	29,954,089	25,063,886
可轉讓定期存單	4,999,773	7,049,267
上市（櫃）股票	11,198	-
期貨交易保證金	4,454	-
	<u>\$ 35,154,903</u>	<u>\$ 34,216,145</u>

(一)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作為附買回交易之帳列金額分別為 25,703,183 仟元及 19,964,048 仟元。

(二)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作為中央銀行透支額度之擔保（請參閱附註三二），市場利率區間皆為 0.59%。

(三) 108 及 107 年度止，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損益產生之淨損益分別為淨利益 26,896 仟元及 3,145 仟元，其中 108 年度之股利收入為 440 仟元。

八、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 243,157	\$ 150,34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u>15,532,022</u>	<u>12,620,407</u>
	<u>\$ 15,775,179</u>	<u>\$ 12,770,749</u>

(一)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國內投資		
上市（櫃）股票	\$ 178,540	\$ 100,540
未上市（櫃）股票	<u>64,617</u>	<u>49,802</u>
	<u>\$ 243,157</u>	<u>\$ 150,342</u>

本公司持有之權益工具投資係為策略性投資，且非為交易目的所持有，因此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應將該等投資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本公司於 108 及 107 年度整體投資部位以分散風險或達階段或規劃投資報酬目標為目的，而分別按公允價值 408,056 仟元及 60,145 仟元出售部分權益工具投資，相關累計於其他權益項下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則轉入保留盈餘金額分別為損失 14,650 仟元及利益 2,259 仟元。

本公司於 108 及 107 年度分別認列股利收入 39,741 仟元及 12,021 仟元，其中與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仍持有者有關之金額分別為 13,504 仟元及 3,028 仟元。

(二)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u>國內投資</u>		
政府公債	\$ 7,067,670	\$ 8,822,548
公司債券	7,191,895	3,512,247
金融債券	998,080	99,967
<u>國外投資</u>		
外國公司債券	274,377	185,645
	<u>\$ 15,532,022</u>	<u>\$ 12,620,407</u>

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相關信用風險管理及減損評估資訊，請參閱附註三一。
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質押之資訊，參閱附註三二。
3. 本公司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已供作附買回條件交易之帳列金額為 6,191,178 仟元及 10,433,131 仟元。

九、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u>國內投資</u>		
政府公債		
總帳面金額	\$ 1,254,411	\$ 1,056,383
備抵損失	(<u>325</u>)	(<u>301</u>)
	<u>\$ 1,254,086</u>	<u>\$ 1,056,082</u>

- (一) 本公司於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持有面額分別為 1,250,000 仟元及 1,050,000 仟元之 20 年期政府公債，票面利率皆為 1.25%~1.75%，有效利率分別為 0.74%~1.35% 及 1.17%~1.35%。
- (二)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相關信用風險管理及減損評估資訊，請參閱附註三一。
- (三)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質押之資訊，參閱附註三二。

十、應收款項－淨額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應收利息	\$176,636	\$185,515
應收母公司連結稅制退稅款	38,977	83,662
其 他	119,720	373
	<u>\$335,333</u>	<u>\$269,550</u>

應收款項之備抵呆帳變動情形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期初餘額	\$ -	\$ -
加：收回已沖銷之催收款項	4,246	66,550
減：本期沖回呆帳	(4,246)	(66,550)
期末餘額	<u>\$ -</u>	<u>\$ -</u>

十一、不動產及設備

	土 地	房 屋 及 建 築	機 械 及 電 腦 設 備	交 通 及 運 輸 設 備	租 賃 權 益 改 良	什 項 設 備	合 計
成 本							
107年1月1日餘額	\$ 4,728	\$ 4,384	\$ 13,242	\$ 1,468	\$ 259	\$ 843	\$ 24,924
增 添	-	-	2,205	110	567	326	3,208
處 分	-	-	(135)	(112)	(109)	(549)	(905)
107年12月31日餘額	<u>\$ 4,728</u>	<u>\$ 4,384</u>	<u>\$ 15,312</u>	<u>\$ 1,466</u>	<u>\$ 717</u>	<u>\$ 620</u>	<u>\$ 27,227</u>
累計折舊及減損							
107年1月1日餘額	\$ -	\$ 1,577	\$ 8,793	\$ 1,449	\$ 194	\$ 725	\$ 12,738
處 分	-	-	(135)	(112)	(109)	(549)	(905)
折舊費用	-	115	1,870	25	74	64	2,148
107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 1,692</u>	<u>\$ 10,528</u>	<u>\$ 1,362</u>	<u>\$ 159</u>	<u>\$ 240</u>	<u>\$ 13,981</u>
107年12月31日淨額	<u>\$ 4,728</u>	<u>\$ 2,692</u>	<u>\$ 4,784</u>	<u>\$ 104</u>	<u>\$ 558</u>	<u>\$ 380</u>	<u>\$ 13,246</u>
成 本							
108年1月1日餘額	\$ 4,728	\$ 4,384	\$ 15,312	\$ 1,466	\$ 717	\$ 620	\$ 27,227
增 添	-	-	1,133	-	-	80	1,213
108年12月31日餘額	<u>\$ 4,728</u>	<u>\$ 4,384</u>	<u>\$ 16,445</u>	<u>\$ 1,466</u>	<u>\$ 717</u>	<u>\$ 700</u>	<u>\$ 28,440</u>
累計折舊及減損							
108年1月1日餘額	\$ -	\$ 1,692	\$ 10,528	\$ 1,362	\$ 159	\$ 240	\$ 13,981
折舊費用	-	115	1,866	31	144	100	2,256
108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 1,807</u>	<u>\$ 12,394</u>	<u>\$ 1,393</u>	<u>\$ 303</u>	<u>\$ 340</u>	<u>\$ 16,237</u>
108年12月31日淨額	<u>\$ 4,728</u>	<u>\$ 2,577</u>	<u>\$ 4,051</u>	<u>\$ 73</u>	<u>\$ 414</u>	<u>\$ 360</u>	<u>\$ 12,203</u>

本公司執行資產減損測試係採淨公允價值或使用價值作為資產減損測試之可回收金額。於 108 及 107 年度由於並無任何減損跡象，故本公司並未進行減損評估。

本公司之不動產及設備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房屋及建築	37年
機械及電腦設備	5年
交通及運輸設備	5年
租賃權益改良	5年
什項設備	5年

十二、租賃協議

(一) 使用權資產－108 年

	108年12月31日
使用權資產帳面金額	
房屋及建築	\$ 27,095
交通及運輸設備	<u>1,801</u>
	<u>\$ 28,896</u>
	108年度
使用權資產之增添	<u>\$ 1,807</u>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	
房屋及建築	\$ 8,337
交通及運輸設備	<u>1,081</u>
	<u>\$ 9,418</u>

(二) 租賃負債－108 年

	108年12月31日
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u>\$ 29,258</u>

租賃負債之折現率區間如下：

	108年12月31日
房屋及建築	2.64%
交通及運輸設備	1.04%

(三) 重要承租活動－108 年

本公司與合作金庫銀行簽訂辦公室及停車場等租賃合約，租金係按實際承租坪數計算並按月支付一次，租期期滿可續約。於租賃期間終止時，本公司之租賃協議並無優惠承購權，租期於 112 年 3 月底前到期。本公司 108 年 12 月 31 日依約已支付保證金為 2,206 仟元（帳列存出保證金）。

(四) 其他租賃資訊

108 年

	108年度
短期租賃費用	\$ 673
低價值資產租賃費用	\$ 20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 10,590)

107 年

本公司與合作金庫銀行簽訂辦公室及停車場等租賃合約，租金係按實際承租坪數計算並按月支付一次，租期期滿可續約。於租賃期間終止時，本公司之租賃協議並無優惠承購權，租期於 112 年 3 月底前到期。本公司 107 年 12 月 31 日依約已支付保證金為 2,206 仟元（帳列存出保證金）。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 年 內	\$ 8,803
超過 1 年但不超過 5 年	28,610
	<u>\$ 37,413</u>

十三、其他金融資產－淨額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受限制之定期存款	\$ 200	\$ 70,200
受限制之活期存款	<u>120,000</u>	<u>170,000</u>
	<u>\$120,200</u>	<u>\$240,200</u>
依金融資產衡量種類區分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u>\$120,200</u>	<u>\$240,200</u>

(一) 108 年之受限制定期存款主要係作為合庫銀行之擔保（請參閱附註三二），市場利率區間為年利率 1.065%。107 年 12 月 31 日之受限制定期存款主要係作為土地銀行透支額度暨合庫銀行之擔保（請參閱附註三二），市場利率區間為年利率 0.225%~1.065%。

(二)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受限制之活期存款主要係作為土地銀行透支額度之擔保（請參閱附註三二）。

十四、無形資產

	電 腦 軟 體
<u>成 本</u>	
107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6,362
單獨取得	<u>747</u>
107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17,109</u>
<u>累計攤銷</u>	
107 年 1 月 1 日餘額	\$ 9,367
攤銷費用	<u>2,098</u>
107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11,465</u>
107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5,644</u>
<u>成 本</u>	
108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7,109
單獨取得	<u>3,563</u>
108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20,672</u>
<u>累計攤銷</u>	
108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1,465
攤銷費用	<u>2,326</u>
108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13,791</u>
108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6,881</u>

上述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係以直線基礎按 3～5 年計提攤銷費用。

十五、其他資產－淨額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u>存出保證金</u>		
票券商營業保證金－公債	\$234,774	\$221,893
債券自營商營業保證金－公債	15,884	16,342
債券給付結算準備金	5,000	5,000
其他存出保證金	3,116	3,086
<u>預付款項</u>		
淨確定福利資產（附註二十）	5,511	5,515
其 他	<u>2,059</u>	<u>1,323</u>
	<u>\$266,344</u>	<u>\$253,159</u>

上述營業保證金已按公允價值衡量，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以公債作為保證金之面額分別為 243,100 仟元及 227,000 仟元。

十六、銀行暨同業透支及拆借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銀行暨同業透支及拆借	<u>\$ 13,650,000</u>	<u>\$ 12,180,000</u>
年 利 率	0.56%-0.59%	0.59%-0.65%
最後到期日	109/1/17	108/1/25

十七、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本公司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依約定應分別於 109 年 5 月 29 日及 108 年 5 月 7 日前以 31,767,711 仟元及 29,939,403 仟元買回。

十八、應付款項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應付債券及股票交割款	\$249,162	\$ -
應付稅款	20,543	20,763
應付薪資及獎金	16,878	17,168
應付利息	6,340	7,206
應付員工酬勞	5,500	4,965
其 他	<u>21,152</u>	<u>17,961</u>
	<u>\$319,575</u>	<u>\$ 68,063</u>

十九、負債準備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保證責任準備	<u>\$408,722</u>	<u>\$433,422</u>

本公司 108 年度評估保證責任準備變動表如下：

	12 個月預期 信 用 損 失	存續期間預期 信 用 損 失 (集體評估)	存續期間預期 信 用 損 失 (個別評估)	依 國 際 財 務 報 導 準 則 第 9 號 規 定 提 列 之 減 損	依「票券金融 公司資產評估 損失準備提列 及逾期授信催 收款呆帳處理 辦法」規定提 列之減損差異	合 計
期初餘額	\$ 148,707	\$ 207,000	\$ -	\$ 355,707	\$ 77,715	\$ 433,422
提列(迴轉)	<u>41,695</u>	<u>(103,300)</u>	<u>-</u>	<u>(61,605)</u>	<u>36,905</u>	<u>(24,700)</u>
期末餘額	<u>\$ 190,402</u>	<u>\$ 103,700</u>	<u>\$ -</u>	<u>\$ 294,102</u>	<u>\$ 114,620</u>	<u>\$ 408,722</u>

本公司 107 年度評估保證責任準備變動表如下：

	12 個月預期 信用損失	存續期間預期 信用損失 (集體評估)	存續期間預期 信用損失 (個別評估)	依國際財務 報導準則第 9 號規定提列 之減損	依「票券金融 公司資產評估 損失準備提列 及逾期授信催 收款呆帳處理 辦法」規定提 列之減損差異	合計
期初餘額	\$ 156,759	\$ 291,600	\$ -	\$ 448,359	\$ 89,563	\$ 537,922
迴轉	(8,052)	(84,600)	-	(92,652)	(11,848)	(104,500)
期末餘額	\$ 148,707	\$ 207,000	\$ -	\$ 355,707	\$ 77,715	\$ 433,422

二十、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本公司於 108 及 107 年度依照確定提撥計畫中明定比例應提撥之金額已於綜合損益表認列費用總額分別為 2,973 仟元及 2,532 仟元。

(二) 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適用「勞動基準法」辦理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本公司於 87 年 8 月訂定職工退休辦法，涵蓋所有正式任用員工。依該辦法規定，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所獲得之基數及其退休前 6 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其中所獲得之基數係依每位員工前 15 年之服務年資，每服務滿 1 年可獲得二個基數，自第 16 年起，每服務滿 1 年加發一個基數，最高總數以四十五個基數為限。未滿半年者以半年計，滿半年者以 1 年計。強制退休之員工，其心神喪失或身體殘廢係因執行職務所致者加給 20%。另自 90 年 10 月起依勞動基準法規定設立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每月按薪資總額一定比率提撥退休準備金，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惟自 99 年 5 月至 109 年 4 月，本公司已獲台北市政府勞工局核准暫停提撥勞工退休準備金。

列入資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列示如下：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11,047	\$ 10,261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16,558)	(15,776)
淨確定福利資產(帳列其他資產－淨額)	(\$ 5,511)	(\$ 5,515)

淨確定福利資產變動如下：

	確 定 福 利 義 務 現 值	計 畫 資 產 公 允 價 值	淨 確 定 福 利 資 產
107年1月1日餘額	\$ 12,246	(\$ 17,907)	(\$ 5,661)
當期服務成本	69	-	69
利息費用(收入)	133	(196)	(63)
認列於損益	202	(196)	6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 淨利息之金額外)	-	(555)	(555)
精算損失－經驗調整	695	-	695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695	(555)	140
福利支付	(2,882)	2,882	-
107年12月31日餘額	\$ 10,261	(\$ 15,776)	(\$ 5,515)
108年1月1日餘額	\$ 10,261	(\$ 15,776)	(\$ 5,515)
當期服務成本			
利息費用(收入)	113	(174)	(61)
認列於損益	113	(174)	(61)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 淨利息之金額外)	-	(608)	(608)
精算損失－財務假設變動	440	-	440
精算損失－經驗調整	233	-	233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673	(608)	65
108年12月31日餘額	\$ 11,047	(\$ 16,558)	(\$ 5,511)

本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1. 投資風險：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本公司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2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2. 利率風險：政府公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3. 薪資風險：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本公司之計畫資產及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精算評價於衡量日之主要假設列示如下：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折現率	0.75%	1.10%
計畫資產之預期報酬率	0.75%	1.10%
薪資預期增加率	2.00%	2.00%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折現率		
增加 0.25%	(\$ 316)	(\$ 316)
減少 0.25%	\$ 328	\$ 328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 0.25%	\$ 315	\$ 317
減少 0.25%	(\$ 306)	(\$ 308)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預期1年內提撥金額	\$ -	\$ -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	11.69年	12.59年

另本公司 108 及 107 年度認列合作金庫商業銀行借調本公司人員之退休金分別為 1,632 仟元及 1,542 仟元。

二一、手續費淨收益

	108年度	107年度
手續費收入		
保證手續費收入	\$123,930	\$ 92,253
承銷手續費收入	<u>42,062</u>	<u>37,819</u>
	165,992	130,072
手續費費用		
其他手續費費用	(<u>843</u>)	(<u>523</u>)
手續費淨收益	<u>\$165,149</u>	<u>\$129,549</u>

二二、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

	108年度	107年度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74,444	\$ 73,092
勞健保費用	5,276	5,437
退職後福利	4,544	4,080
董事酬金	4,444	4,277
其他	<u>4,191</u>	<u>3,898</u>
	<u>\$ 92,899</u>	<u>\$ 90,784</u>
折舊費用	\$ 11,674	\$ 2,148
攤銷費用	<u>2,326</u>	<u>2,098</u>
	<u>\$ 14,000</u>	<u>\$ 4,246</u>

本公司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酬勞前之稅前利益以不低於 1% 及不高於 5% 提撥員工酬勞。108 及 107 年度係按前述稅前淨利之 1% 估列，惟 108 年度該等金額尚未經董事會決議，估列員工酬勞如下：

金 額

	108年度	107年度
員工酬勞	<u>\$ 5,500</u>	<u>\$ 4,965</u>

年度財務報告通過發佈日期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本公司 108 年 5 月 29 日及 107 年 5 月 30 日之股東常會（董事會代行）分別決議以現金配發 107 及 106 年度員工酬勞分別為 4,701 仟元及 5,638 仟元。

108 年 5 月 29 日及 107 年 5 月 30 日之股東常會（董事會代行）分別決議以現金配發 107 及 106 年度員工酬勞以及本財務報告認列金額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董事會決議配發金額	<u>\$ 4,701</u>	<u>\$ 5,638</u>
年度財務報告認列金額	<u>\$ 4,965</u>	<u>\$ 5,800</u>

上述差異已調整為 108 及 107 年度之損益。

本公司於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員工人數皆為 62 人，其中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皆為 3 人。

本公司 108 及 107 年度平均員工福利費用分別為 1,499 仟元及 1,466 仟元（「員工福利費用合計數－董事酬金合計數」／「員工人數－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

本公司 108 及 107 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分別為 1,262 仟元及 1,239 仟元（薪資費用合計數／「員工人數－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

本公司 108 年度平均薪資費用調整變動情形 1.86%（「108 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107 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107 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

二三、其他業務及管理費用

	108年度	107年度
稅 捐	\$ 11,576	\$ 10,001
勞 務 費	5,766	4,412
會費與管理費	4,987	7,009
租金支出	693	11,705
其 他	<u>17,850</u>	<u>15,805</u>
	<u>\$ 40,872</u>	<u>\$ 48,932</u>

二四、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當期所得稅		
當期產生者	\$ 21,600	\$ -
基本稅額應納差額	-	2,981
以前年度之調整	293	(1,422)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21,893</u>	<u>\$ 1,559</u>

會計所得與當期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稅前淨利	<u>\$ 495,815</u>	<u>\$ 465,104</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		
所得稅費用 (20%)	\$ 99,163	\$ 93,021
稅上不可減除之費損	2,372	884
免稅所得	(22,730)	(9,672)
未認列之虧損扣抵及可減除		
暫時性差異	(57,205)	(84,233)
基本稅額應納差額	-	2,981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費用於		
本年度之調整	293	(1,422)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21,893</u>	<u>\$ 1,559</u>

我國於 107 年修正中華民國所得稅法，將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由 17%調整為 20%。此外，107 年度未分配盈餘所適用之稅率將由 10%調降為 5%。

由於 109 年度股東會盈餘分配情形尚具不確定性，故 108 年度未分配盈餘加徵 5%所得稅之潛在所得稅後果尚無法可靠決定。

(二) 未於資產負債表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及未使用虧損扣抵金額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虧損扣抵		
108 年度到期	<u>\$ -</u>	<u>\$ 237,210</u>
保證責任準備超限	<u>\$ 95,997</u>	<u>\$ 175,506</u>

(三)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截至 103 年度以前之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二五、每股盈餘

	單位：每股元		
	本期淨利 (分子)	股數(分母) (仟股)	每股盈餘 (元)
<u>108年度</u>			
基本每股盈餘	<u>\$ 473,922</u>	<u>456,071</u>	<u>\$ 1.04</u>
<u>107年度</u>			
基本每股盈餘	<u>\$ 463,545</u>	<u>418,910</u>	<u>\$ 1.11</u>

計算每股盈餘時無償配股之影響業已追溯調整，該無償配股基準日訂於 108 年 7 月 5 日。107 年度因無償配股追溯調整後，基本每股盈餘分別由 1.19 元減少為 1.11 元。

二六、權益

(一) 股本

普通股股本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額定股數(仟股)	<u>500,000</u>	<u>500,000</u>
額定股本	<u>\$ 5,000,000</u>	<u>\$ 5,0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 (仟股)	<u>456,071</u>	<u>423,788</u>
已發行股本	<u>\$ 4,560,710</u>	<u>\$ 4,237,877</u>

本公司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本公司董事會於 107 年 6 月 28 日決議通過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69,061 仟股，發行總額為 1,000,000 仟元，以每股新台幣 14.48 元溢價發行，前述增資案業經金管會金管銀控字第 10702124321 號函核准辦理，增資基準日為 107 年 7 月 2 日。

(二) 資本公積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u>發行股票溢價</u>		
股本發行溢價	\$309,393	\$309,393
現金增資員工認股權	<u>3,240</u>	<u>3,240</u>
	<u>\$312,633</u>	<u>\$312,633</u>

依照法令規定，資本公積中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價（包括以超過面額發行普通股、因合併而發行股票之股本溢價及庫藏股票交易等）及受領贈與之所得產生之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股利或撥充股本。因長期股權投資、員工認股權及認股權產生之資本公積，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本公司章程規定，每一營業年度之稅後盈餘，於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後，如尚有盈餘，應先提列 30% 為法定盈餘公積，其餘得酌提特別盈餘公積或酌予保留盈餘外，次就其餘額優先分派特別股股息，如尚有餘額，再依下列標準分派如下：

1. 按扣除分派員工酬勞前之稅前利益，以不低於 1% 及不高於 5% 提撥員工酬勞。
2. 普通股股東股息、紅利由董事會提請股東常會決議分派之。

惟法定盈餘公積未達資本額總額前最高現金盈餘分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總額之 15%。

本公司章程規定之員工酬勞分派政策，參閱附註二二。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分別於 108 年 5 月 29 日及 107 年 5 月 30 日舉行股東常會（董事會代行）決議通過 107 及 106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107年度	106年度	107年度	106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139,064	\$ 165,571		
股票股利	322,833	-	\$ 0.7618	\$ -
現金股利	77	385,633	0.0002	1.0871

上述 107 年度股票股利將增資發行新股 32,283 仟股，資本額將提高為 4,560,710 仟元。

前述增資案經金管會金管銀控字第 10802108410 號函核准申報生效，本公司董事會決議以 108 年 7 月 5 日為增資基準日，並已於 108 年 8 月 6 日辦妥變更登記。

(四) 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於 100 年度依據金管會於 100 年 1 月發布金管證券字第 0990073857 號令及金管證券字第 09900738571 號令之規定，將截至 99 年底已提列之違約損失準備 15,769 仟元轉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金額。轉列後除填補公司虧損，或特別盈餘公積已達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五十，得以其半數撥充資本額者外，不得使用之。

另金管會於 104 年 2 月 12 日發布金管證券字第 1030053861 號令，規定自該日起廢止金管證券字第 09900738571 號令，上述轉列後之特別盈餘公積除依下列規定辦理外，不得使用之：

1. 填補公司虧損。
2. 特別盈餘公積已達實收資本額 50%者，得以其半數撥充資本額。
3. 特別盈餘公積逾實收資本額者，得報經本會核准，將超過部分迴轉為未分配盈餘。

本公司依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令、101 年 6 月金管銀法字第 10110002830 號令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s）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等規定，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五) 其他權益項目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108年度	107年度
期初餘額 (IFRS 9)	\$ 50,910	\$109,392
當期產生		
未實現損益		
債務工具	170,178	17,971
權益工具	(7,304)	5
債務工具預期信用損失之調整	2,358	2,278
重分類調整		
處分債務工具	(134,561)	(76,477)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30,671	(56,223)
處分權益工具累計損益移轉至保留盈餘	14,650	(2,259)
期末餘額	\$ 96,231	\$ 50,910

二七、關係人交易

(一) 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
合作金庫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合庫金控)	本公司之母公司
合作金庫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庫銀行)	兄弟公司
合作金庫人壽保險公司 (合庫人壽)	兄弟公司
合作金庫證券股份公司 (合庫證券)	兄弟公司
其 他	本公司之主要管理階層及其他關係人

(二) 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彙總如下：

1. 銀行存款

	最 高 餘 額	期 末 餘 額	利 率 區 間	利 息 收 入 (費 用)
<u>108年12月31日</u>				
兄弟公司	\$ 173,497	\$ 19,560	0.01%-1.065%	\$ 17
<u>107年12月31日</u>				
兄弟公司	1,049,646	81,703	0.01%-1.065%	22

2. 銀行同業拆借

	最 高 餘 額	期 末 餘 額	利 率 區 間	利 息 收 入 (費 用)
<u>108 年 12 月 31 日</u>				
兄弟公司	\$ 5,000,000	\$ 3,310,000	0.40%-0.70%	(\$ 19,114)
<u>107 年 12 月 31 日</u>				
兄弟公司	4,500,000	-	0.35%-0.55%	(9,830)

本公司與關係人之存款及拆借利率條件與一般金融機構相當。

3.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累 積 餘 額	期 末 餘 額	利 率 區 間	利 息 收 入 (費 用)
<u>108 年 12 月 31 日</u>				
兄弟公司	\$28,030,417	\$ 1,055,364	0.44%-0.695%	(\$ 8,154)
<u>107 年 12 月 31 日</u>				
母 公 司	49,975	-	0.50%	(14)
兄弟公司	8,048,559	3,860,387	0.36%-0.61%	(1,416)

4. 應收連結稅制退稅款（帳列應收款項－淨額）

	<u>108年12月31日</u>	<u>107年12月31日</u>
母 公 司	<u>\$ 38,977</u>	<u>\$ 83,662</u>

5. 應收證券款（帳列其他應收款項）

	<u>108年12月31日</u>	<u>107年12月31日</u>
兄弟公司	<u>\$119,225</u>	<u>\$ -</u>

6. 存出保證金（帳列其他資產－淨額）

	<u>108年12月31日</u>	<u>107年12月31日</u>
兄弟公司	<u>\$ 2,203</u>	<u>\$ 2,203</u>

7. 承租協議

	<u>108年12月31日</u>	<u>107年12月31日</u>
<u>使用權資產</u>		
兄弟公司	\$ 27,095	\$ -
<u>租賃負債</u>		
兄弟公司	27,448	-

	108年度	107年度
<u>利息費用</u>		
兄弟公司	<u>\$ 820</u>	<u>\$ -</u>
<u>折舊費用</u>		
兄弟公司	<u>\$ 8,337</u>	<u>\$ -</u>
<u>租賃費用</u>		
兄弟公司	<u>\$ 2</u>	<u>\$ 8,742</u>

本公司與關係人之租賃契約，租金係參考地區行情，按承租坪數計算並按月支付。

8. 手續費支出

	108年度	107年度
兄弟公司	<u>\$ 519</u>	<u>\$ 328</u>

9. 委託保管費（帳列營業費用）

	108年度	107年度
兄弟公司	<u>\$ 592</u>	<u>\$ 351</u>

(二) 對主要管理階層之獎酬

對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總額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27,258	\$ 28,303
退職後福利	2,256	1,905
	<u>\$ 29,514</u>	<u>\$ 30,208</u>

二八、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除已於其他附註所述者外，本公司於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如下：

因業務經營而產生者：

保證商業本票	<u>\$ 31,272,500</u>
買入指標利率商業本票	<u>\$ 5,000,000</u>
賣出指標利率商業本票	<u>\$ -</u>

二九、資本風險管理

(一) 資本管理目標與政策

本公司資本風險管理係依據「票券金融管理法」、「票券金融公司資本適足性管理辦法」與相關法令等有關風險管理規定予以控管。為確保本公司財務及業務之正常運作，另於本公司「風險管理辦法」中規範資本適足率之『目標比率』與『警示比率』於接近或低於警示比率時，應適時提出因應之計畫。

(二) 資本管理程序

本公司監控資本適足性之情形係依本公司「風險管理辦法」規定，每季先按自結之資本適足率提報本公司董事會外，並陳報風險管理委員會會議。

本公司以主管機關相關規範及各業務風險管理辦法規定，作為各項營運風險管理依循之標準，以確保各項營運風險控制在合理範圍內，達到風險與報酬之最佳配置，並維持適當之資本適足率。

本公司根據「票券金融公司資本適足性管理辦法」之規定，維持符合最低法定資本適足率之規定。合格自有資本：指第一類資本、合格第二類資本及合格且使用第三類資本之合計數額。

本公司第一類資本之範圍為普通股、資本公積、法定盈餘公積、特別盈餘公積及累積盈虧（應扣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評價利益）之合計數額減除依票券金融公司自有資本與風險性資產之計算方法說明及表格所規定之應扣除項目之金額。

本公司第二類資本之範圍為營業準備及備抵呆帳之數額減除依票券金融公司自有資本與風險性資產之計算方法說明及表格所規定之應扣除項目之金額。

本公司第三類資本之範圍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利益之45%及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評價利益之45%之合計數額。

(三) 資本適足性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合格自有資本	第一類資本	6,639,669	6,136,736
	第二類資本	-	1,796
	第三類資本	40,231	27,856
	合格自有資本總額	6,679,900	6,166,388
加權風險性資產	信用風險	32,249,954	26,486,913
	作業風險	928,352	951,652
	市場風險	15,649,887	13,192,609
	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48,828,193	40,631,174
資本適足率（註）		13.68%	15.18%
第一類資本佔風險性資產之比率（註）		13.60%	15.10%
第二類資本佔風險性資產之比率（註）		-	0.01%
第三類資本佔風險性資產之比率（註）		0.08%	0.07%
普通股股本佔總資產比率（註）		8.60%	8.66%

註：1. 資本適足率=合格自有資本÷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2. 總資產係指資產負債表之資產總計金額。

3. 本表合格自有資本及與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係依「票券金融公司資本適足性管理辦法」及「票券金融公司自有資本與風險性資產之計算方法說明及表格」之規定計算並填列。

三十、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帳面價值	公允價值	帳面價值	公允價值
<u>金融資產</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工具及存出保證金	\$ 1,305,436	\$ 1,375,616	\$ 1,090,817	\$ 1,104,937

上述公允價值衡量所屬層級如下：

108年12月31日

	第 1 等 級	第 2 等 級	第 3 等 級	合 計
<u>金融資產</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工具及存出保證金	\$ -	\$ 1,375,616	\$ -	\$ 1,375,616

107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等 級	第 2 等 級	第 3 等 級	合 計
金融資產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工具及存出保證金	\$ -	\$1,104,937	\$ -	\$1,104,937

(二) 公允價值資訊－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 公允價值等級資訊

108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等 級	第 2 等 級	第 3 等 級	合 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指標利率商業本票	\$ -	\$ 4,349	\$ -	\$ 4,349
－票券投資	-	34,953,862	-	34,953,862
－可轉換公司債資產交換	-	181,040	-	181,040
－期貨交易保證金	4,454	-	-	4,454
－上市（櫃）股票投資	11,198	-	-	11,198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上市（櫃）股票投資	178,540	-	-	178,540
－未上市（櫃）股票投資	-	-	64,617	64,617
－債券投資	944,926	14,587,096	-	15,532,022
存出保證金				
－債券投資	-	199,308	-	199,308
合 計	\$ 1,139,118	\$ 49,925,655	\$ 64,617	\$ 51,129,390

107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等 級	第 2 等 級	第 3 等 級	合 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指標利率商業本票	\$ -	\$ 1,987	\$ -	\$ 1,987
－票券投資	-	32,113,153	-	32,113,153
－可轉換公司債資產交換	-	2,101,005	-	2,101,005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上市（櫃）股票投資	100,540	-	-	100,540
－未上市（櫃）股票投資	-	-	49,802	49,802
－債券投資	597,708	12,022,699	-	12,620,407
存出保證金				
－債券投資	-	203,500	-	203,500
合 計	\$ 698,248	\$ 46,442,344	\$ 49,802	\$ 47,190,394

2. 金融工具以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調節

108 年度

金 融 資 產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 權 益 工 具
期初餘額	\$ 49,802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評價損益）	14,815
期末餘額	<u>\$ 64,617</u>

107 年度

金 融 資 產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 權 益 工 具
期初餘額	\$ 45,931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評價損益）	3,871
期末餘額	<u>\$ 49,802</u>

(三) 本公司衡量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及假設

金融工具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允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本公司採用評價方法所使用之估計及假設，與市場參與者於金融商品訂價時用以作為估計及假設之資訊一致，該資訊為本公司可取得者。

本公司可轉換公司債資產交換若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允價值。如無活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以交易對手提供之報價為公允價值。

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本公司對於國內未上市（櫃）權益投資係採市場法評價模式，篩選與標的公司屬近似產業，主要經營模式類似，產品與規模接近之可類比上市上櫃公司，依據可類比上市上櫃公司資訊進行公允價值估算或依據該評價標的所屬產業之股價淨值比（P/B）做為公允價值估算之乘數進行估算。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為流動性折價水準，當流動性折價水準減少時，該等投資公允價值將會增加。本公司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所使用之流動性折價為 30%。若為反映合理可能之替代假設而變動下列

輸入值，在所有其他輸入值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權益投資公允價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流動性折價		
增加 10%	(\$ 9,231)	(\$ 7,115)
減少 10%	\$ 9,231	\$ 7,115

(四) 本公司於 108 及 107 年度因以評價方法估計之公允價值變動而認列為當期損益之金額分別為利益 1,499 仟元及利益 10,992 仟元。

(五) 金融工具之種類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35,154,903	\$ 34,216,145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投資	243,157	150,342
債務工具投資	15,731,330	12,823,906
放款及應收款	472,281	525,11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305,436	1,090,817
<u>金融負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45,684,924	42,137,573
財務保證合約	408,722	433,422

(六) 金融資產移轉資訊

本公司在日常營運的交易行為中，已移轉金融資產未符合整體除列條件者，大部分為依據附買回協議之票券及債務證券。由於該等交易致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已移轉於他人，並反映本公司於未來期間依固定價格買回已移轉金融資產之責任的相關負債。針對該類交易，本公司於交易有效期內不能使用、出售或質押該等已移轉金融資產，但本公司仍承擔利率風險及信貸風險，故未整體除列。下表分析未符合整體除列條件的金融資產及其相關金融負債資訊：

108年12月31日					
金 融 資 產 類 別	已移轉金融 資產帳面金額	相關金融負債 帳 面 金 額	已移轉金融 資產公允價值	相關金融負債 公 允 價 值	公 允 價 值 淨 部 位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 —附買回條件協議	\$25,703,183	\$25,682,015	\$25,703,183	\$25,682,015	\$ 21,168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附買回條件協議	6,191,178	6,073,941	6,191,178	6,073,941	117,237

107年12月31日					
金 融 資 產 類 別	已移轉金融 資產帳面金額	相關金融負債 帳 面 金 額	已移轉金融 資產公允價值	相關金融負債 公 允 價 值	公 允 價 值 淨 部 位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 —附買回條件協議	\$19,964,048	\$19,968,792	\$19,964,048	\$19,968,792	(\$ 4,744)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附買回條件協議	10,433,131	9,961,215	10,433,131	9,961,215	471,916

(七)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之互抵

本公司有從事未符合公報規定互抵條件，但有與交易對手簽訂受可執行淨額交割總約定或類似協議規範。上述受可執行淨額交割總約定或類似協議在交易雙方選擇以淨額交割時，得以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抵後淨額交割，若無，則以總額進行交割。但若交易之一方有違約之情事發生時，交易之另一方得選擇以淨額交割。

下表列示上述受互抵、可執行淨額交割總約定或類似協議規範之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相關量化資訊：

108 年 12 月 31 日

金 融 負 債	已 認 列 之 金融負債總額	於資產負債表 中互抵之已 認列金融資產 總 額	列 報 於 資 產 負債表之金融 負 債 淨 額	未 於 資 產 負 債 表 互 抵 之 相 關 金 額	金 融 工 具	設 定 質 押 之 現 金 擔 保 品	淨 額
附買回條件交易 —票 券 —債 券	\$ 25,682,015	\$ -	\$ 25,682,015	(\$ 25,677,603)	\$ -	\$ -	\$ 4,412
	6,073,941	-	6,073,941	(5,917,154)	-	-	156,787
總 計	<u>\$ 31,755,956</u>	<u>\$ -</u>	<u>\$ 31,755,956</u>	<u>(\$ 31,594,757)</u>	<u>\$ -</u>	<u>\$ -</u>	<u>\$ 161,199</u>

107 年 12 月 31 日

金 融 負 債	已 認 列 之 金融負債總額	於資產負債表 中互抵之已 認列金融資產 總 額	列 報 於 資 產 負債表之金融 負 債 淨 額	未 於 資 產 負 債 表 互 抵 之 相 關 金 額	金 融 工 具	設 定 質 押 之 現 金 擔 保 品	淨 額
附買回條件交易 —票 券 —債 券	\$ 19,968,792	\$ -	\$ 19,968,792	(\$ 19,960,410)	\$ -	\$ -	\$ 8,382
	9,961,215	-	9,961,215	(9,869,409)	-	-	91,806
總 計	<u>\$ 29,930,007</u>	<u>\$ -</u>	<u>\$ 29,930,007</u>	<u>(\$ 29,829,819)</u>	<u>\$ -</u>	<u>\$ -</u>	<u>\$ 100,188</u>

三一、財務風險管理資訊

本公司風險管理辦法涵蓋管理目標、管理範疇及權責等，依據「票券金融管理法」與主管機關相關函令制訂授信、交易、財務、資訊及稽核等內部業務手冊及相關規定，明訂各類業務風險管理規範與風險限額，作為各項營運風險管理依循之標準，以確保各項營運風險控制在合理範圍內。

本公司董事會為風險管理最高決策單位，董事長擔任風險管理最高階主管，並設有風險管理委員會，由董事長指派總經理為主任委員，各部門執行各項業務風險之管理，另設置稽核室查核各單位之業務風險控管情形，並由風管科負責辦理各項風險整合管理作業。

本公司風險管理執行依照辨識、衡量、監控及報告等機制控管各項業務風險，適時依經濟金融情勢變化檢討與修正各項風險限額，確保相關風險評估符合既定政策。

(一) 市場風險

本公司對市場風險設定各項交易操作與停損限額，並定期監控各項授權額度及交易狀況是否依相關規定辦理並定期提供市場風險報表，作為監督市場風險及研擬市場風險管理策略之參考。

本公司從事之債券、票券及類似金融商品，於資產負債表日因市場利率變動將使該金融商品之公允價值隨之變動，市場利率每上升0.01%，對利率敏感性商品部位之敏感度分析如下：

金融商品項目	108年12月31日		
	總 面 額	平均存續期間 (年)	利率每上升 0.01% 對公允價值之影響
票 券	\$ 35,003,900	-	(\$ 395)
債 券	15,112,610	4.9232	(7,922)
金融商品項目	107年12月31日		
	總 面 額	平均存續期間 (年)	利率每上升 0.01% 對公允價值之影響
票 券	\$ 32,153,600	-	(\$ 388)
債 券	12,135,588	6.3996	(8,372)

(二)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為債務人或持有部位之發行人或交易對手未能履行其契約義務而產生之違約損失風險，信用風險之來源涵蓋資產負債表內及表外項目，本公司信用風險暴險，表內項目主要來自於債務工具投資及衍生工具等，表外項目主要為財務保證業務。

依本公司業務別之信用風險管理程序及衡量方式說明如下：

1. 授信與財務保證業務

本公司就內外經營環境變遷修訂相關規範、調整授信結構及分散行業授信風險、控管同一關係企業授信風險、注意擔保品之控管與分散，並不定期拜訪客戶及辦理追蹤覆審工作，以期有效掌握授信戶風險。

本公司由於承作商業本票之保證業務，因之有授信承諾，其授信期通常為1年。108年及107年12月31日保證手續費率分別為0.10-1.86%及0.10-1.77%。108年及107年12月31日商業本票保證訂約金額分別為48,536,250仟元及41,546,400仟元。

由於此項金融商品不會於到期前全部實際支付，因此該合約金額並不代表未來現金流出數，亦即未來現金需求金額低於合約金額。假設授信額度已用罄且擔保品或其他擔保完全失去其價值時，信用風險金額與合約金額相等，亦即此為其可能發生之最大損失。

本公司在提供商業本票保證時，皆需作嚴格的信用評估。本公司之策略為核准授信額度之動用予某些特定客戶前，均要求提供適當的擔保品。108年及107年12月31日具有擔保品的保證款項占保證款項總金額比率分別為50.69%及52.73%。本公司所要求提供之擔保品通常為具流通性的有價證券或其他財產等。當客戶違約時，本公司會強制執行其擔保品或其他擔保之權利，能有效降低本公司之信用風險，惟於揭露最大信用暴險金額時，不考量擔保品之公允價值。本公司信用風險金額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公允價值為正數之合約為評估對象。

本公司所持有或發行之各種金融商品最大信用暴險金額（不含擔保品之公允價值）除下表所分析者外，與其帳面價值相同。

金融商品項目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帳面價值	最大信用暴險金額	帳面價值	最大信用暴險金額
保證商業本票	<u>\$31,272,500</u>	<u>\$31,272,500</u>	<u>\$25,791,600</u>	<u>\$25,791,600</u>

當金融商品交易相對人顯著集中於一人，或金融商品交易相對人雖有若干，但大多從事類似之商業活動，且具有類似之經濟特質，使其履行合約之能力受到經濟或其他狀況之影響亦相類似時，則發生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情況。產生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特徵，包含債務人所從事營業活動之性質。

本公司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合約金額如下：

對象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最大信用暴險金額	帳面金額	最大信用暴險金額
民營企業	<u>\$31,272,500</u>	<u>\$31,272,500</u>	<u>\$25,791,600</u>	<u>\$25,791,600</u>
不動產業	\$ 7,449,200	\$ 7,449,200	\$ 6,676,500	\$ 6,676,500
金融及保險業	8,927,800	8,927,800	7,505,300	7,505,300
製造業	<u>7,262,800</u>	<u>7,262,800</u>	<u>5,885,100</u>	<u>5,885,100</u>
	<u>\$23,639,800</u>	<u>\$23,639,800</u>	<u>\$20,066,900</u>	<u>\$20,066,900</u>

2. 債務工具投資與衍生金融工具

本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僅投資於信用評等為投資等級以上（含）且於減損評估屬信用風險低之債務工具。信用評等資訊由獨立評等機構提供。本公司持續追蹤外部評等資訊以監督所投資債務工具之信用風險變化，並同時檢視債券殖利率曲線及債務人重大訊息等其他資訊，以評估債務工具投資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

為減輕信用風險，本公司管理階層指派專責團隊建置信用評等資料庫，以評估債務工具投資之違約風險。信用評等資料除採用可得之獨立評等機構評等資訊外，亦就無外部評等資訊之項目參酌公開可得之財務資訊給予適當內部評等。

本公司考量外部評等機構提供之各等級歷史違約損失率、債務人現時財務狀況與其所處產業之前景預測，以衡量債務工具投資之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或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本公司現行信用風險評等機制及各信用等級債務工具投資之總帳面金額（不含評價調整）如下：

108 年 12 月 31 日

信用等級	定義	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基礎	預期信用損失率	總帳面金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正常	債務人之信用風險低，且有充分能力清償合約現金流量	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0.005%~0.439%	\$ 15,685,173	\$1,305,761

107 年 12 月 31 日

信用等級	定義	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基礎	預期信用損失率	總帳面金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正常	債務人之信用風險低，且有充分能力清償合約現金流量	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0.002%~0.444%	\$ 12,813,366	\$1,091,118

關於本公司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其備抵損失變動資訊按信用風險評等等級彙總如下：

	信用等級	正常	異常	違約
	正	常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且未信用減損）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且已信用減損）
108 年 1 月 1 日餘額	\$ 6,270	\$ -	\$ -	\$ -
購入新債務工具	4,071	-	-	-
除列	(1,267)	-	-	-
風險參數改變	(422)	-	-	-
108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8,652</u>	<u>\$ -</u>	<u>\$ -</u>	<u>\$ -</u>
107 年 1 月 1 日餘額 (IAS 39)	\$ -	\$ -	\$ -	\$ -
追溯適用 IFRS 9 之影響數	3,691	-	-	-
107 年 1 月 1 日餘額 (IFRS 9)	3,691	-	-	-
購入新債務工具	5,178	-	-	-
除列	(2,412)	-	-	-
風險參數改變	(187)	-	-	-
107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6,270</u>	<u>\$ -</u>	<u>\$ -</u>	<u>\$ -</u>

(1) 依據外部評等報告更新資料調整預期信用損失率，使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增加正常信用等級備抵損失。

(2) 本公司新購入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增加正常信用等級備抵損失。

(三)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保持資金來源多元化，定期提供流動性風險管理報表，如遇緊急流動性風險，依本公司「緊急情勢資金調度處理要點」採取適當措施，以維護資金調度安全性。

本公司資本及營運資金足以支應履行所有合約義務，故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本公司所持有之衍生性金融商品因交割時之現金需求並不重大，故流動風險甚低。

本公司依負債之性質採用適當之分組方式作到期分析以評估本公司之流動能力，茲列示到期分析如下：

108年12月31日						
	未 超 過 1 個 月 期 限 者	超 過 1 個 月 至 3 個 月 期 限 者	超 過 3 個 月 至 1 年 期 限 者	超 過 1 年 至 7 年 期 限 者	超 過 7 年 期 限 者	合 計
銀行暨同業透支及拆借	\$ 13,650,000	\$ -	\$ -	\$ -	\$ -	\$ 13,650,000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u>24,673,359</u>	<u>7,084,340</u>	<u>10,012</u>	<u>-</u>	<u>-</u>	<u>31,767,711</u>
合 計	<u>\$ 38,323,359</u>	<u>\$ 7,084,340</u>	<u>\$ 10,012</u>	<u>\$ -</u>	<u>\$ -</u>	<u>\$ 45,417,711</u>

107年12月31日						
	未 超 過 1 個 月 期 限 者	超 過 1 個 月 至 3 個 月 期 限 者	超 過 3 個 月 至 1 年 期 限 者	超 過 1 年 至 7 年 期 限 者	超 過 7 年 期 限 者	合 計
銀行暨同業透支及拆借	\$ 12,180,000	\$ -	\$ -	\$ -	\$ -	\$ 12,180,000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u>29,005,398</u>	<u>883,956</u>	<u>50,049</u>	<u>-</u>	<u>-</u>	<u>29,939,403</u>
合 計	<u>\$ 41,185,398</u>	<u>\$ 883,956</u>	<u>\$ 50,049</u>	<u>\$ -</u>	<u>\$ -</u>	<u>\$ 42,119,403</u>

(四) 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本公司所持有之浮動利率資產及所承擔之浮動利率債務，可能因市場利率變動使該資產及負債之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並導致風險。本公司所持有或發行之金融商品皆為新台幣計價，平均值係按孳息資產與付息負債之日平均值計算。

	108年12月31日	
	平 均 值	平 均 利 率 %
<u>孳息資產</u>		
銀行活期存款及定期存款（註）	\$ 241,547	0.1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票券投資	36,858,786	0.94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債券投資	291,639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可轉換資產交換	847,833	1.03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債券投資	14,083,324	0.9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	1,183,636	1.20
<u>付息負債</u>		
銀行同業拆款	15,201,616	0.54
附買回票券負債	25,087,027	0.55
附買回債券負債	6,752,182	0.47

	107年12月31日	
	平 均 值	平 均 利 率 %
<u>孳息資產</u>		
銀行活期存款及定期存款（註）	\$ 287,802	0.46
拆放銀行及同業	1,644	0.18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票券投資	39,447,244	0.8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債券投資	81,738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可轉換資產交換	1,810,862	1.0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債券投資	7,756,765	0.9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	472,426	1.17
<u>付息負債</u>		
銀行同業拆款	14,100,795	0.46
附買回票券負債	25,429,915	0.45
附買回債券負債	4,345,268	0.37

註：銀行活期存款及定期存款包含其他金融資產－質抵押定期存款。

(五) 本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請參閱附註三三。

三二、質抵押資產

本公司質抵押資產彙總如下：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政府公債（帳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	\$ 106,426
政府公債（帳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1,236,016	950,005
可轉讓定存單（帳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00,122	500,204
定期存款（帳列其他金融資產－淨額）	200	70,200
活期存款（帳列其他金融資產－淨額）	<u>120,000</u>	<u>170,000</u>
	<u>\$ 1,656,338</u>	<u>\$ 1,796,835</u>

上述有價證券中，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提供政府公債設質予土地銀行作為透支之擔保分別為 1,084,120 仟元及 909,848 仟元，其餘政府公債係作為債券給付結算準備金及假扣押擔保品。定期存款及可轉讓定存單主要係作為土地銀行及中央銀行透支額度等之擔保。活期存款係作為土地銀行透支額度之擔保。

三三、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資訊

108 年 12 月 31 日

外幣資產	外幣	匯率	帳面金額
貨幣性項目			
人民幣	\$ 46,098	4.313	\$ 198,819
美元	3,524	30.03	105,835

107 年 12 月 31 日

外幣資產	外幣	匯率	帳面金額
貨幣性項目			
人民幣	\$ 44,318	4.472	\$ 198,191

本公司於 108 及 107 年度外幣兌換損益分別為損失 7,194 仟元及 4,260 仟元。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票券金融公司個體財務報告：本公司並無子公司及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本公司之個別財務報告，請參閱第 61～66 頁。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管理事項

一、財務狀況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 目	108 年度	107 年度	差異	
			金額	%
現金及約當現金	49,845	93,142	-43,297	-46.48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5,154,903	34,216,145	938,758	2.74
應收款項－淨額	335,333	269,550	65,783	24.4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5,775,179	12,770,749	3,004,430	23.53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1,254,086	1,056,082	198,004	18.75
其他金融資產－淨額	120,200	240,200	-120,000	-49.96
不動產及設備－淨額	12,203	13,246	-1,043	7.87
使用權資產－淨額	28,896	-	28,896	-
無形資產－淨額	6,881	5,644	1,237	21.92
其他資產－淨額	266,344	253,159	13,185	5.21
資產總額	53,003,870	48,917,917	4,085,953	8.35
銀行暨同業拆借及透支	13,650,000	12,180,000	1,470,000	12.07
附買回票債券及債券負債	31,755,956	29,930,007	1,825,949	6.10
應付款項	319,575	68,063	251,512	369.53
負債準備	408,722	433,422	-24,700	-5.70
租賃負債	29,258	-	29,258	-
其他負債	80,482	50,999	29,483	57.81
負債總額	46,243,993	42,662,491	3,581,502	8.39
股本	4,560,710	4,237,877	322,833	7.62
資本公積-發行股本溢價	312,633	312,633	-	-
保留盈餘	1,790,303	1,654,006	136,297	8.24
權益其他項目	96,231	50,910	45,321	89.02
權益總額	6,759,877	6,255,426	504,451	8.06

另就前後期變動達 20% 以上，且變動金額達 10,000 千元以上者，分析說明如下：

1. 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主因建置金融資產部位所致。
2. 應收款項-淨額增加，主因年底交易增加，致其他應收款增加所致。
3. 其他金融資產-淨額減少，主因土銀定期存單設質減少所致。
4. 應付款項增加，主因年底交易增加，致其他應付款增加所致。
5. 其他負債增加，主因暫收款增加所致。
6. 權益其他項目增加，主因增加債券評價利益所致。

二、財務績效

單位：新 台幣仟元

項 目 \ 年 度	108 年	107 年	差異	
			比較增減	%
利息淨收益	248,691	221,618	27,073	12.22
利息以外淨收益	365,949	216,398	149,551	69.11
淨收益	614,640	438,016	176,624	40.32
各項提存	-28,946	-171,050	142,104	83.08
營業費用	147,771	143,962	3,809	2.65
稅前損益	495,815	465,104	30,711	6.60
所得稅(費用)利益	-21,893	-1,559	-20,334	-1304.30
本期淨利	473,922	463,545	10,377	2.24
其他綜合損益	30,606	-56,363	86,969	154.3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504,528	407,182	97,346	23.91

收益、費損及稅後淨利變動分析如下：

- 1.利息以外淨收益增加：主因手續費收入、處分債券利益、股利及參貸費收入增加所致。
- 2.各項提存迴轉減少：主因本期保證責任準備提存調整及收回呆帳減少所致。
- 3.所得稅費用增加：主因虧損扣抵已不足抵用所致。
- 4.其他綜合損益增加：主因債券評價增加所致。

三、現金流量

(一)最近二年度流動性分析

項 目 \ 年 度	108 年度	107 年度	增(減)比例
現金流量比率(%)	註 1	8.18	-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註 2	註 2	-

分析說明如下：

現金流量比率增加：主因 107 年度辦理附買回票債券資金流入增大，致營業活動現金流量增加所致。

註 1：當年度營業活動為淨現金流出，故不予計算。

註 2：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現金流量為淨現金流出，故不予計算。

(二)未來一年現金流量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 餘額(1)	全年來自營業 活動淨現金流 量(2)	全年現金 流出量(3)	現金剩餘(不 足)數額 (1)+(2)-(3)	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畫	理財計畫
49,845	(28,080)	33,229	(11,464)	-	-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無。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無。

六、風險管理事項

(一)風險管理組織架構及政策：

1.風險管理組織架構：

- (1)董事會為本公司最高決策單位，對整體風險管理負有最終責任。
- (2)風險管理委員會負責綜理風險管理制度、政策及監控指標。
- (3)各業務單位為風險管理之執行單位。
- (4)風管科為風險管理整合單位。

2.風險管理政策：

本公司依據票券金融管理法與相關法令有關風險管理規定及內部管理辦法及作業手冊予以控管。

(二)各類風險之定性及定量資訊：

1.信用風險管理制度及應計提資本

信用風險管理制度

108 年度

項 目	內 容
1.信用風險策略、目標、政策與流程。	(1)依據主管機關相關規定訂立授信策略與業務目標。以強化徵、授信程序，提升授信品質，並建立授信覆審作業規範，加強授信後管理；定期檢視持有金融商品之交易對手信評等級，加強控管承受之信用風險為信用風險之策略與目標。並對同一集團與同一企業明訂限額控管，業務發展以穩健為原則。 (2)信用風險流程： 業務部一事前對授信戶詳加徵信、審查，事後不定期拜訪客戶及辦理覆審作業，提高授信品質，以期有效掌握授信戶風險。 作業流程如下： (I) 開發客戶及接受客戶申請額度 i.業務部及分公司辦理授信人員慎選優質客戶，並經由與客戶洽談瞭解客戶之業務性質、產銷概況、業務、財務近況，與本公司及票券同業授信往來情形及客戶擬向本公司申請之授信種類、額度及條件，呈主管核閱。 ii.授信單位受理客戶申請案件後，請客戶填具商業本票保證額度申請書，連同檢送文件查核清單所列文件資料辦理徵信作業。 (II) 審核

i. 授信人員應依授信 5P 原則，就借款目的與還款來源、借款人或交易對手目前的風險概況（包括風險特徵與風險額），及其對經濟與市場情況的敏感度、借款人的還款紀錄以及目前之還款能力、擬承作之條件、擔保品與連帶保證人之適足性等項，予以分析、權衡及判斷，逐案簽辦並擬具具體意見，提請授信審議委員會審議。

ii. 授信審議委員會之組成及運作

- ① 本委員會由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各部室主管為委員組成，總經理得指定其他人員為委員，並由總經理擔任召集人，必要時得由召集人指定相關人員列席。召集人因故不能出席時，由代理其職務之人員任召集人。
- ② 本委員會原則定期召開，並得視業務實際需要隨時召開，業務部應於會前就授信案有關資料整理後分送各委員參考。
- ③ 本委員會須有三分之二以上委員出席方得開議，如委員因差假或業務需要無法出席者，得由代行其職務或其指定之副主管代表出席。
- ④ 審議案件，其決議事項應經出席委員一致同意始得通過。
- ⑤ 審議時各委員均應以本公司業務發展為最高利益，嚴守公正立場發表意見，並應嚴守秘密。其經審議通過之案件應作成決議，決議通過授信額度若超逾總經理權限（十足擔保新臺幣貳仟萬元以下）者，應報請董事會核議。

(III) 核定

i. 授信審議委員會審核意見結論作成會議紀錄後，依分層授權辦法呈請核定。

ii. 各授信單位依核定承作條件執行授信業務。

交易部—交易單位對交易對手考量其信用品質，若持有其他金融機構發行或保證之票、債券及存單，其風險之控管，係按各保證金融機構信用評等核定持有額度。

	免保證商業本票風險之控管，係以發票人的信評等級、財務強度、資本額、獲利能力等為考量要件。交易部初步接洽後，由業務部辦理徵信，提請董事會核定持有及承銷額度。
2.信用風險管理組織與架構。	<pre> graph TD Kintex[金控華公司] --> Board[董事會 (董事長、董事)] Kintex --> Supervisor[監察人] Board --> GM[總經理] Board --> RiskCom[風險管理委員會] Board --> CreditCom[授信審議委員會] GM --> Consultant[顧問] GM --> DeputyGM[副總經理] GM --> Audit[總稽核] DeputyGM --> Finance[財務部] DeputyGM --> IT[資訊部] DeputyGM --> Trading[交易部] DeputyGM --> Business[業務部] DeputyGM --> Management[管理部] DeputyGM --> RiskMgmt[風管科] DeputyGM --> Legal[總機樓 法令遵規主管 法遵暨法務部] DeputyGM --> AuditRoom[稽核室] Business --> Branch[分公司] </pre>
3.信用風險報告與衡量系統之範圍與特點。	依據本公司「風險管理辦法」第三條內容『風險管理組織包括： 一、董事會為本公司最高決策單位，對整體風險管理負有最終責任。 二、風險管理委員會負責擬定風險管理制度、政策及監控指標，其設置辦法另定之。 三、各業務單位為風險管理之執行單位。 四、風管科為風險管理整合單位。本公司除定期向董事會報告信用風險相關限額控管情形（包含同一企業、同一企業保證及背書、同一關係人及企業之最高額者等相關資訊）外，並定期召開「授信審議委員會」與「風險管理委員會」並向董事會呈報。
4.信用風險避險或風險抵減之政策，以及監控規避與風險抵減工具持續有效性之策略與流程。	依據本公司「授信風險管理辦法」規範，訂定本公司對各行業授信餘額佔授信總餘額比率、擔保承作上限內容，每季呈報董事會，其中並檢討是否符合風險管理之目標。
5.法定資本計提所採行之方法。	標準法。

信用風險之應計提資本與風險性資產額（標準法）

108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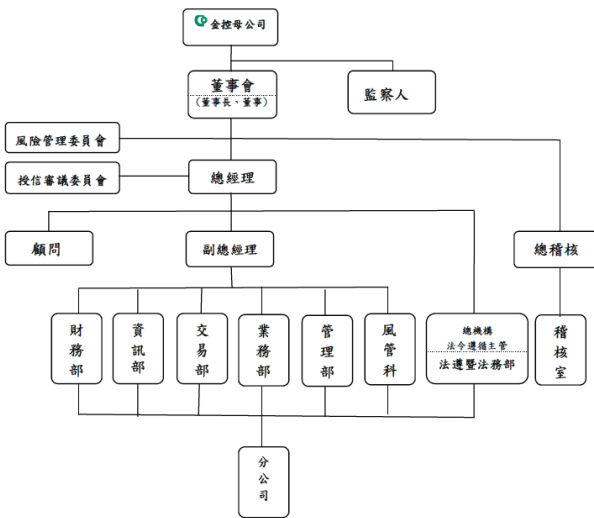
暴險類型	應計提資本	風險性資產額
主權國家	-	-
非中央政府公共部門	73	908
銀行（含多邊開發銀行）	4,563	57,036
企業（含證券及保險公司）	2,567,445	32,093,061
零售債權	-	-
權益證券投資	-	-
對母公司或子公司辦理之授信及 以母公司或子公司發行之有價證 券為擔保之授信	-	-
其他資產	7,916	98,949
合計	2,579,997	32,249,954

2.證券化風險管理制度、暴險額及應計提資本： 無。

3.作業風險管理制度及應計提資本

作業風險管理制度

108 年度

項 目	內 容
1.作業風險管理策略與流程。	本公司各部門為作業風險之執行單位，除明確訂定各項業務之作業手冊，並遵照內部控制及法令制度，確實定期執行自行評核工作，以落實作業風險管理。
2.作業風險管理組織與架構。	
3.作業風險報告與衡量系統之範圍與特點。	各部室將作業風險控管執行情形，於風險管理委員會中提出報告。另依據「合作金庫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作業風險事件通報與管理要點」規定向合作金庫金控辦理通報事項。
4.作業風險避險或風險抵減之政策，以及監控規避與風險抵減工具持續有效性之策略與流程。	(1)各業務及作業人員依其職掌專業分工，遵循內部控制與相關法令制度；為加強人員專業訓練，選派同仁參與相關訓練課程，提昇專業知識，減少作業風險發生機率。 (2)依本公司「法令遵循主管制度實施辦法」定期辦理「法令遵守主管制度自評業務」，以加強同仁法令遵循及專業程度。 (3)定期辦理自行查核作業，以檢核業務執行之控管情形。 (4)金控稽核處不定期稽核本公司業務控管與執行情形。 (5)會計師定期查核與財務報告有關之內部控制制度。
5.法定資本計提所採行之方法。	基本指標法

作業風險之應計提資本與風險性資產額（基本指標法）

108 年 12 月 31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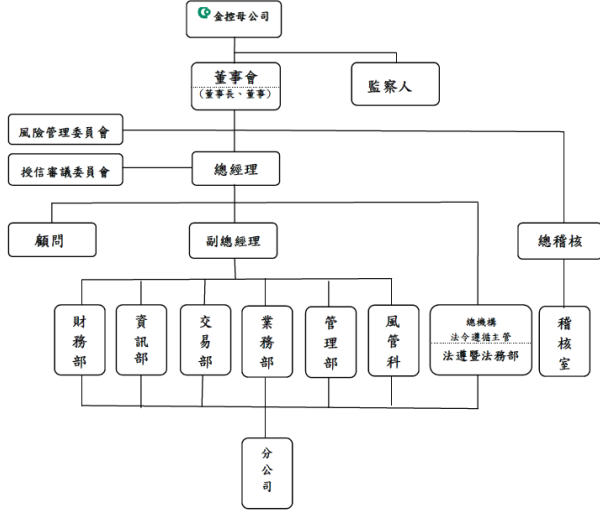
單位:新臺幣仟元

年 度	營業毛利	應計提資本	風險性資產
105	576,334		
106	471,013		
107	438,016		
合 計	1,485,363	74,268	928,352

4.市場風險管理制度及應計提資本

市場風險管理制度

108 年度

項 目	內 容
1.市場風險管理策略與流程。	市場風險係持有金融商品之部位因市場價格不利之變動，造成資產負債表表內及表外部位可能產生損失之風險。本公司依相關法令及金融商品波動性與流動性，訂定各項金融商品部位限額、授權限額與停損限額。
2.市場風險管理組織與架構。	
3.市場風險報告與衡量系統之範圍與特點。	針對票、債券及其他金融商品部位交易價格的變化產生之損益，透過交易部提供總體經濟環境報告、蒐集國內外各項重大政治新聞

	與經濟數據、政府貨幣政策，據以研判資金市場狀況與未來各期間利率走勢，擬定交易策略，定期評估部位損益，建立停損機制。定期評估金融商品部位之損益情形，呈報相關報告。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金融商品部位、利率敏感分析(DVO1)及損益情形。
4.市場風險避險或風險抵減之政策，以及監控規避與風險抵減工具持續有效性之策略與流程。	本公司依各項風險管理規範，相關金融商品停損限額，定期評價並編制表報。遇有市場風險事件發生，除依相關規範採取因應之措施調整風險暴險程度外，並呈報管理階層。
5.法定資本計提所採行之方法。	標準法

市場風險之應計提資本及風險性資產額（標準法）

108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風險別	應計提資本	風險性資產額
利率風險	1,204,852	15,060,650
權益證券風險	30,358	379,474
外匯風險	16,781	209,763
商品風險	-	-
選擇權採簡易法處理	-	-
合計	1,251,991	15,649,887

5.流動性風險

有關資產-負債之期距缺口的管理，本公司訂有相關辦法控管，其中為使各期距缺口保持穩健的流動性，均訂有最高缺口額度，108 年年底資產與負債之到期分析如下表：

108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合計	距到期日剩餘期間金額			
		1 天至 30 天	31 天至 120 天	121 天至一年	逾一年
資產	51,918,178	14,931,633	19,553,000	1,968,221	15,465,324
負債	45,666,874	38,572,521	7,084,341	10,012	0
缺口	6,251,304	(23,640,888)	12,468,659	1,958,209	15,465,324
累積缺口	(86,018,016)	(44,197,176)	(28,734,144)	(19,338,000)	6,251,304

(三)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票券金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1.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

- (1)票券公會訂定「票券金融公司流動性風險管理自律規範」，增訂票券業短期資金流動性控管限額規定，以強化充裕資金流動性，較不利擴建長天期投資部位。
- (2)票券公會修正「票券金融商業同業公會會員辦理免保證商業本票業務自律規範」，增訂非國營事業對同一關係人/同一集團發行免保證商業本票控管限額規定，避免承銷過度集中，有利於免保證承銷業務健全發展。
- (3)金管會增訂保險業投資新台幣計價之外幣債券 ETF 及投資國際債券納入國外投資額度計算等相關規定，有利保險業提高國內債市布局比重，長期有利債市健康發展。

2.本公司因應措施

- (1)配合增訂本公司「流動性風險管理辦法」及增修相關規定，落實執行控管機制，定期檢視短期資金流動性及金融商品資產組合配置。
- (2)配合修訂本公司「辦理企業發行免保證商業本票作業管理辦法」，訂定合宜控管報表，落實執行控管機制。
- (3)留意保險業對於國內債券及國庫券等金融商品投資變化，作為投資分析參考。

(四)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票券金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 1.為因應科技及產業的變化，本公司積極配合導入各項電子化作業，並充分利用資訊自動化設備，縮短作業流程，提高作業效率。
- 2.加強資訊安全與管理能力，除對於電腦報表的簡化，並確保軟、硬體設備正常運作外，並建立適當備援機制及網路安全設施，以控制風險。

(五)票券金融公司形象改變對公司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於民國 100 年 12 月 1 日與合作金庫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合作金庫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共同成立「合作金庫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金控成立後除提升客戶認同度外，透過金控優勢通路及廣大客戶之資源整合及共同行銷，有助於市場占有率之提高，並提昇競爭力與獲利空間。

澳洲商惠譽信用評等(股)台灣分公司連續四年(民國 97、98、99、100 年)授予本公司國內短期評等為 F1(twn)、國內長期評等為 A(twn)、國內長期評等的評等展望為『穩定』。且於 101 年起連續五年(民國 101、102、103、104 及 105 年)將上述評等展望調為國內短期評等為 F1+(twn)、國內長期評等為 AA(twn)、106 年起信評調升為國內長期評等為 AA+(twn)，國內長期評等的評等展望為『穩定』。對於本公司長期發展與穩定性更為肯定，有助於公司整體形象之提升。

(六)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及可能風險：無。

(七)擴充營業據點之預期效益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八)業務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 1.本公司對同一集團及企業、行業別授信總額進行控管，並加強授信事後管理，提高授信品質，以降低信用風險。
- 2.本公司從事票、債券相關業務，係依據整體經濟情勢與業務發展需要，訂定資金分配及風險管理目標，加強風險部位及風險年限之控管，以有效掌握市場風險。

(九)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及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十)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一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票券金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為合庫金控公司百分之百持股之子公司，股權移轉均依照金控法相關規定辦理。

(十一)訴訟或非訟事件：

- 1.力華票券公司前任董監事王令台、王令可、陳份、蔡瑞朗、黃鳴棟、陳義里、黃金堆、徐政雄、陳明海、曾武彥及經理人吳國楨、吳訪和，職員韓劍鋒、謝正康、蔡明華等人自 87 年起至 95 年間，在王又曾主導下，以董事會權限集中授信於力霸集團旗下棟宏企業等 22 家無實際營業交易之關係企業保證發行商業本票，因到期無法一次全數償還而迭經續約，肇致力華票券於 95 年底財務嚴重虧損，依據資產負債表顯示，淨值呈現負數（負近新台幣 19 億元）；上述 22 家關係企業之授信並發生延滯，收回困難，經清理後，截至 108 年 12 月 31 日止，逾催金額為新台幣 24 億 5 仟餘萬元。
- 2.另黃金堆及李政家 2 人，與王又曾、陳義里及吳國楨等人基於共同侵害力華票券權益之故意，由黃金堆及李政家尋找財務不佳、亟需貸款之公司，向力華票券辦理授信並搭配購買力霸集團公司債，其中積穎精密、中華公明等 8 家公司之授信已延滯無法收回，經清理後，截至 108 年 12 月 31 日止，逾催金額為新台幣 2 億 4 仟餘萬元。
- 3.本公司已對上述遭起訴並經一審有罪判刑之應負損害賠償責任而名下有財產之人進行假扣押保全程序，並自 97 年 1 月 22 日起陸續對上述應負責之人（包括前力華票券董監、經理人、職員及違法貸款之力霸集團關係企業負責人等）分就董事王令台等 15 人（另有王又曾因死亡遭法院判決不受理、及韓劍鋒在逃遭通緝尚未起訴）以及關係企業負責人任佩珍等 22 人提起刑事附帶民事損害賠償訴訟。截至 108 年 12 月 31 日止，上述訴訟對於王令台等人部分，現繫屬於臺灣臺北地方法院，先前曾裁定停止訴訟，後由新法官承審，已於 109 年 1 月 22 日辯論終結，訂於 109 年 8 月 31 日宣判；對於任佩珍等人部分，臺灣高等法院（第一審 102 年 4 月 30 日宣判，高等法院 101 年重訴字第 21 號）審理結果，除對董事巫壽民之繼承人勝訴外，餘均敗訴，經評估假扣押財產價值及訴訟費用後，於 102 年 5 月 21 日就 5,300 萬元範圍內上訴最高法院（第二審），經最高法院以 103 年度台上字第 1786 號判決全部發回更審，更一審由高等法院(高等法院 103 年度重訴更(一)字第 2 號)審理結果，於 106 年

6 月 27 日判決本公司敗訴，已於 106 年 7 月 27 日再次就 5,300 萬元範圍內上訴最高法院，最高法院於 107 年 12 月 3 日以 106 年台上字第 2629 號判決廢棄更一審判決，並再次發回臺灣高等法院更審(更二審)，現尚在審理中(高等法院 108 年度重訴更(二)字第 1 號)。

(十二)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七、危機處理應變機制

(一)為因應金融情勢之驟變及避免重大偶發狀況，對財務、業務造成重大影響或危及正常營運，本公司訂有經營危機應變措施，並掌握客戶信用狀態，維持適當之流動性，以因應突發之危機。

(二)對於資訊安全方面訂有資訊設備備援及資料異地存放措施。

八、其他重要事項：無。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無。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無。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合作金庫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

郭昭良





 **合庫金控**

 **合作金庫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Taiwan Cooperative Bills Finance Corporation

地址：台北市南京東路2段85、87號14F

電話：(02)2522-1656 (代表號)

傳真：(02)2522-4711